

标段编号: 2507-440303-04-01-831355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2025年深圳迎宾馆第一配电房设施设备改造供应商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9月17日

企业业绩（输变电、配电施工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日期
1	深圳·上海汽车大厦 高低压变配电安装正 式用电工程	高低压变配电 安装	522. 88 万 元	深圳市上汽南方 实业有限公司	522.88	2021- 7-20
2	桂湾四单元九年一贯 制学校安装工程/高 低压专业分包	高低压变配电 安装	239. 4 万 元	中建八局第二建 设有限公司	239.4	2024- 6-5
3	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 项目高低压分包工程	高低压变配电 安装	1093 .71 万元	中国建筑第二工 程局有限公司华 南分公司	1093.71	
4	前海深港智慧保税仓 (暂定名)项目 EPC 总承包安装工程	高低压变配电 安装	422. 967 万元	中建八局第二建 设有限公司	422.967	2025- 7-8
5	深圳市体育中心酒店 工程项目高低压变配 电工程	高低压变配电 安装	355. 00 万 元	中建三局第一建 设工程有限责任 公司	355.00	2025- 6-24
6	宝龙上井片区半导体 与先进制造园项目高 低压配电工程	高低压变配电 安装	1830 .00 万元	中建三局集团 (深圳)有限公 司	1830.00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仅
填写数据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认可。

1. 深圳·上海汽车大厦高低压变配电安装正式用电工程

深圳·上海汽车大厦 正式用电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PC/SQNF-20210315-05

发包方: 深圳市上汽南方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1年4月25日

项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4050号上海汽车大厦



发包方: 深圳市上汽南方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 各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条款, 各方共同遵守。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深圳·上海汽车大厦高低压变配电安装正式用电工程
- 2、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4050 号上海汽车大厦
- 3、承包范围及内容: 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变压器、高低压设备采购安装, 有关材料(含辅材)采购安装、调试试验、图纸设计、供电局勘察、以业主名义办理各种供电相关手续、直至送电的全部工作内容。
- 4、承包方式: 实行总价包干结算方式, 完成本合同项下工程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机具、措施等一切工作。

二、工程期限:

- 1、本工程从开工至通电交付使用,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90 天。
开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25 日 (以甲方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25 日 (以甲方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本合同工期如有调整, 以甲方代表书面通知为准。
- 2、若非因甲方原因或者不可抗力原因而导致工期延误的, 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但施工期内如果遇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 乙方现场工程师应及时书面报告甲方, 经甲方现场负责人确认后, 工期可以相应顺延: 因遇不可抗力(战争、动乱及自然灾害等)直接影响工程进度时。
- 3、甲方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 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暂停施工, 因乙方原因造成停工的, 由乙方承担给甲方因暂停施工造成的损失, 工期不予顺延, 因甲方原因造成停工的, 甲方不承担乙方因暂停施工造成的损失, 但工期可以相应顺延。

三、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

- 1、“安全生产、重于泰山”, 乙方必须遵守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积极配合甲方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 并督促员工自觉遵守, 对违章行为进行制止和处罚。
- 2、乙方作业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各种操作规程作业, 严格执行国家和深圳市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规范和标准。若经甲方检查发现乙方有违章、违规作业现象, 甲方有权制止和责令整改并对相应人员进行处罚, 直至清除出场。
- 3、乙方在施工期间, 不得破坏甲方施工现场已安装或施工使用的任何设施, 如甲方发现有破坏现象, 乙方应无偿恢复成原样, 否则甲方修好后从乙方工程费用中扣除相应费用。

四、事故处理:

1、乙方对施工现场安全进行负责，乙方现场负责人要严格监管安全施工，如出现工伤或重大伤亡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

2、甲方与乙方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认定处理。

五、合同清单及合同价款：

1、合同清单：详见附件《报价清单明细》；

2、合同总价（含 9% 税）为：人民币：5228800 元，大写：伍佰贰拾贰万捌仟捌佰元整；以上价款已包含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设备费、设计费、管理费、利润、税金、规费、接驳费、建筑工程一切险、产品保护费、材料搬运费、劳保费、环保费、运输费、装卸费、赶工措施费等合同一切费用；

3、合同形式：工程总价包干，本工程保修期为壹年，从通电之日起开始计算；

4、本合同的工程必须要满足深圳市供电相关部门的规定要求，如有缺漏甲、乙双方再行洽商。

六、付款方式：

1、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后 5 个日历天之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30%（即人民币：1568640 元，大写：壹佰伍拾陆万捌仟陆佰肆拾元整）作为工程预付款；

2、第二次付款：设备进场后 5 个日历天之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70%（即人民币：2091520 元，大写：贰佰零捌万壹仟伍佰贰拾元整）作为工程进度款；

3、第三次付款：通电竣工后 7 个日历天之内（最晚不得超过通电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即人民币：1568640 元，大写：壹佰伍拾陆万捌仟陆佰肆拾元整）作为工程通电竣工款，本工程不留质保金；

4、甲方支付各项工程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若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无法如期支付工程款的，不算作甲方违约；

5、甲方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	<u>深圳市上汽南方实业有限公司</u>
纳税人识别号：	<u>914403002793348168</u>
开户银行：	<u>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u>
账 号：	<u>4000 0203 0902 2512 667</u>
地 址：	<u>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4050 号上汽大厦</u>

6、乙方收款信息：

公司名称：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700427122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110 117 295 008 02

七、甲乙双方代表

1、甲方代表（法人或授权委托人）：

姓名：陈青；身份证号：_____；职务：总经理
_____；联系电话：_____；电子邮箱：_____；通信地址：_____；甲方对甲方代表的授权范围：代表甲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

2、乙方代表（法人或授权委托人）：

姓名：汪洋；身份证号：421127199201181959；职务：销售经理；
联系电话：_____；电子邮箱：_____；通信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长江埔路 70-2 号 A 栋 107；乙方对乙方代表的授权范围：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

甲方对乙方施工管理人员的其他要求：

乙方提供作业所需的符合安全规范要求的安全帽、安全带、绝缘鞋以及绝缘手套等劳保用品，且必须配备齐全；

八、质量标准及施工要求：

1、标准和规范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本工程使用的材料、设备、以及实施必须符合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省、市颁布的有关标准、规范、规程和验收标准等要求；

2、乙方必须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保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承担一切安全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3、乙方应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环境保护和消防等管理规定，加强施工现场的粉尘、废水、废气等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保护、水土保护措施，提高安全防火意识，施工现场严禁吸烟；

4、乙方应按政府有关规定做好文明施工，保证做到工完场清。如施工完毕后乙方不能及时拆除或清理建筑垃圾及临建，甲方有权派人拆除并清理，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可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5、工程设计变更以甲方签署的书面指令为准，乙方应充分做好施工过程记

录和像片记录，隐蔽工程隐蔽前必须经甲方验收签字后方能进行下一道工序；

6、工程竣工质量符合一次性通过供电局验收合格，达到 100%；按国家电力（气）相关检验标准执行。

九、双方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因素（战争、动乱及自然灾害等）外，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本合同规定，如果其中一方违反本合同有关条款，导致对方遭受经济损失，损失方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违约方赔偿其全部经济损失；

2、甲方不按期预付工程款，乙方有权停止施工，直至结清之日，停工期间和其它损失按实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甲方逾期付款的，每延期一日，按合同总额的 1%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拖延工期的，每延期一日，按合同总额的 1%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十、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如协商不成，则向龙岗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一、未尽事宜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所有附件（含本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形成的后续协议等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其它：

1、合同附件 1 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在双方履行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后失效。

甲方（公章）：深圳南汇南方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注册地址：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

电 话：_____

乙方（公章）：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乙方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长江
埔路 70-2 号 A 栋 107

项目联系人：汪洋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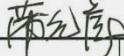
签约日期：2021 年 4 月 25 日

签约日期：2021 年 4 月 25 日

客户受电工程竣工检验意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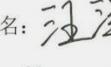
客户名称:	深圳市上汽南方实业有限公司	工作单号:	09000010000019832783
用电地址:	深圳南山区南海大道4050号上汽大厦	报装容量:	6000 kVA
客户联系人:	蒲元彪	联系电话:	13823549240
受理日期:		业务受理人员:	

本户受电工程已委托有承装(修)电力设施许可证单位安装,□线路、□变配电网现已施工完毕,经过自检,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电力行业验收标准、技术规范的要求,现向供电部门报请竣工检验。

客户签名: 

施工单位(盖章): 

竣工检验项目		是否符合标准	竣工检验项目		是否符合标准
1	断路器、负荷开关、户外隔离开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4	电容补偿装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跌落式开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5	低压避雷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高压避雷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6	低压出线开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相线对地、相间安全距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7	接地电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高压电缆及其安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8	标识牌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高压柜安装布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9	电房等配电场地土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高压母线及其安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0	安全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继电保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1	消防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变压器、台架、安装布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2	业扩相关文档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低压线路及其安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3	操作规程及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	低压柜(计量箱)安装布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4	高压配电一次模拟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	低压柜(箱)母线及其安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5	低压配电一次模拟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3	进网电工证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6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供电企业竣工检验意见	客户确认检验意见
检验意见: 	客户意见:
现场计量人员签名: 	客户(代表)签名:  确认日期: 2021年 7 月 20 日
生产运行人员签名: 	施工单位确认检验意见:
用电检验人员签名: 	施工单位(代表)签名:  确认日期: 2021年 7 月 20 日
供电企业(盖章): 	
检验时间: 2021年 7 月 20 日	

南方电网营销系统

2. 桂湾四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安装工程/高低压专业分包

合同编号: AZ-ZYFB2024012006856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2023 版)



中達

工程名称: 桂湾四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安装
工程

工程承包人: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 深圳市鹏城申气有限公司

2024 年 01 月 22 日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工程承包人（全称）：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全称）：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工程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承包合同”），双方就专业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 专业分包人资质及纳税人资格

资质证书号码：D344700310

发证机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3年11月02日-2028年11月02日

专业分包人纳税资格：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2 专业分包工程名称、地点、内容、范围和分包形式

工程名称：桂湾四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开发四单元 04-03-01 地块

分包内容：图纸范围内高低压工程

分包范围：图纸范围内高低压工程

分包形式：包工包料

3 分包工作期限

开工日期：2024年01月22日（以工程承包人下达书面开工令为准）

完工日期：2024年06月20日

总日历天数为：151天

工期控制点：1. 供电调试，2024年04月30日完成；

2. 竣工验收，2024年06月20日完成；

专业分包人施工的工作面完成时间以工程承包人现场实际施工总进度计划要求的控制点为准，专业分包人必须按施工总进度计划要求的时间完成每个工期控制点，同时必须保

证工程承包人的月进度计划。以上工期控制点必须以满足施工验收标准为前提。

4 质量标准和目标

工程质量：按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建筑安装工程质量评定标准》。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质量创优目标：确保深圳市优质工程奖，争创深圳市金牛奖、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广东省金匠奖。
- (2) 本项目绿色建筑要求不低于绿色建筑评价标准 GB/T 50378-2019，绿色建筑总得分不低于 85 分，绿色建筑等级为达到国家三星绿色建筑标准；验收要求不低于广东省建筑工程节能与绿色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质量标准：优良。

质量目标：优良，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

本工程全过程实行实测实量，每月实测实量合格率 100%，以工程承包人组织复测的检测组数据为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及工程承包人工程质量实测实量实施细则为依据，专业分包人应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

工程承包人与专业分包人签订的《质量管理专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十六，专业分包人应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质量管理专项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施工过程中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及其附件； (3) 专业施工招标文件；
- (4) 专业分包人投标书及其附件； (5) 本工程施工总包合同。

6 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人民币）：239.40万元（大写：贰佰叁拾玖万肆仟元整）；其中人工费（含增值税）暂定（人民币） 75.63 万元。

本合同除税价款暂定（人民币）：219.63万；增值税暂定（人民币）：19.77万元
最终合同价款依据本合同约定按实结算。

6.1 本合同价款结算按附件四《工程项目综合单价明细表》约定的综合单价执行，工程量按实际施工完成量和合同约定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

7 总包合同

7.1 总包合同查阅

工程承包人认为有必要时，可提供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供专业分

(本页无正文)



住 所： /

法定代表人：

汪洋

委托代理人：

董新兵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泉城路支行

账 号： 531900085010809

邮政编码： 250014

专业分包人： (盖章)



住 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荷坳社区

长江埔路 70-2 号 101 之一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汪洋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董新兵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 号： 110 117 295 008 02

邮政编码： 518100

工程项目综合单价分析表

68

4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6AN3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 标文件的要求 (5)含高层建筑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 考虑 (6)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 术规范要求	台	1.00	9	34978.56	3148.07	38126.63	34978.56	3148.07	38126.63	无	同上	同上
5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6AN4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 标文件的要求 (5)含高层建筑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 考虑 (6)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 术规范要求	台	1.00	9	20205.65	1818.51	22024.16	20205.65	1818.51	22024.16	无	同上	同上
6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6AN5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 标文件的要求 (5)含高层建筑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 考虑 (6)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 术规范要求	台	1.00	9	21378.95	1924.11	23303.05	21378.95	1924.11	23303.05	无	同上	同上
7	(1)名称:干箱 (2)含高层建筑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 考虑 (3)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 术规范要求	台	65.00	9	669.21	60.23	729.44	45506.04	4095.54	49601.59	无	同上	同上

69

68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2AN4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油漆 (4)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21939.31	1974.54	23913.85	21939.31	1974.54	23913.85	无	同上	同上
69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2AN5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油漆 (4)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22284.80	2005.63	24290.43	22284.80	2005.63	24290.43	无	同上	同上
70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1AN1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油漆 (4)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43204.58	3888.45	47093.43	43204.98	3888.45	47093.43	无	同上	同上
71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1AN2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油漆 (4)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26730.56	2405.75	29136.31	26730.56	2405.75	29136.31	无	同上	同上

72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1AN3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油漆 (4)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22514.56	2026.31	24540.87	22514.56	2026.31	24540.87	无	同上	同上
73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1AN4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油漆 (4)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22422.65	2018.04	24440.69	22422.65	2018.04	24440.69	无	同上	同上
74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1AN5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油漆 (4)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24181.07	2176.30	26357.37	24181.07	2176.30	26357.37	无	同上	同上
75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1AN6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油漆 (4)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20980.83	1888.27	22869.10	20980.83	1888.27	22869.10	无	同上	同上

76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LAN7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喷)油漆 (3)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24525.51	2207.30	26732.81	24525.51	2207.30	26732.81	无	同上	同上
77	(1)名称:低压配电柜 G-1N1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喷)油漆 (3)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43199.53	3887.96	47887.49	43199.53	3887.96	47887.49	无	同上	同上
78	(1)名称:低压配电柜 G-1N2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喷)油漆 (3)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30593.08	2753.38	33346.46	30593.08	2753.38	33346.46	无	同上	同上
79	(1)名称:低压配电柜 G-1N3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喷)油漆 (3)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30593.08	2753.38	33346.46	30593.08	2753.38	33346.46	无	同上	同上

80	(1)名称:高压电力电缆 (2)规格、型号:WDZN-YJY-12/20kV-3*120mm ² (3)含电力电缆头套面120mm ² 以内 (4)水平、井道、垂直电缆综合考虑 (5)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6)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m	573.76	9	25.07	2.26	27.33	14386.75	1294.81	15661.65	电力电缆	同上	同上
81	(1)名称:密集型母线槽 2500A (2)母线支架制作安装(含除锈刷漆防腐以及喷粉支架) (3)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4)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m	7.32	9	250.93	22.58	272.51	1836.78	165.31	2002.10	母线槽	同上	同上
82	(1)名称:密集型母线槽 2000A (2)母线支架制作安装(含除锈刷漆防腐以及喷粉支架) (3)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4)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m	8.12	9	234.22	21.81	255.30	1902.89	171.17	2073.06	母线槽	同上	同上
83	(1)名称:密集型母线槽 1600A/5 (2)母线支架制作安装(含除锈刷漆防腐以及喷粉支架)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同已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图 (5)要求:同已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图	m	22.15	9	167.50	15.06	182.35	3705.63	333.51	4039.14	母线槽	同上	同上
84	(1)名称:密集型母线槽 1600A/5 (2)母线支架制作安装(含除锈刷漆防腐以及喷粉支架)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同已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图 (5)要求:同已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图	m	4.50	9	200.76	18.07	218.83	903.42	81.31	984.73	母线槽	同上	同上
85	(1)名称:密集型母线槽 800A/5 (2)母线支架制作安装(含除锈刷漆防腐以及喷粉支架)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同已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图 (5)要求:同已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图	m	4.50	9	133.83	12.05	145.88	602.25	54.20	656.46	母线槽	同上	同上

(1)名称:密集型母线槽 (附录) 1250A/5 (2)母线支架制作安装(含除锈刷漆防腐以及绝缘支架)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86	161.00	9	175.67	15.81	191.48	28282.45	2545.42	36827.87	母线槽	同上	同上
(1)名称:安装 (2)挡鼠板、各种标识及警示牌、高压绝缘工具、安全用电规章制度、柜内进出线端的防火封堵、电气控制柜、控制屏、继电器、维修凳、绝缘垫、绝缘手套、绝缘鞋、绝缘工具箱、标签纸、温湿度计、防毒面具及防毒面具、防火涂料等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	87	1.00	9	18236.00	1641.24	19877.24	18236.00	1641.24	19877.24	无	同上	同上
(1)名称:变压器系统调试 1250kVA以下 (2)含地下室建筑增加费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组织设计	88	4.00	9	1504.47	1587.30	1657.85	6917.88	541.61	6559.49	无	同上	同上
(1)名称:母线系统调试 10kV以下 (2)含地下室建筑增加费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组织设计	89	3.00	9	250.75	22.57	273.31	752.24	67.70	819.94	无	同上	同上
(1)名称:变压器系统调试 500kVA以下 (2)含地下室建筑增加费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组织设计	90	3.00	9	250.75	22.57	273.31	752.24	67.70	819.94	无	同上	同上
(1)名称:变压器系统调试 10kV以下 (2)含地下室建筑增加费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组织设计	91	1.00	9	1230.93	110.78	1341.71	1230.93	110.78	1341.71	无	同上	同上
(1)名称:10kV以下交流供电系统调试 (2)类型:含地下室建筑增加费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组织设计	92	144.00	9	168.68	15.18	183.86	24290.35	2186.13	26476.48	无	同上	同上
(1)名称:10kV以下交流供电系统调试 (2)类型:含地下室建筑增加费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组织设计	93	4.00	9	1656.83	151.81	1838.64	6747.32	607.26	7354.58	无	同上	同上

87

(1)名称:电力监控系统 (2)类型:含地下室建筑增加费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组织设计	94	1.00	9	50149.00	4513.41	54662.41	50149.00	4513.41	54662.41	无	同上	同上
合计										197656.48	2293789.77	

单位: 元

分包人: (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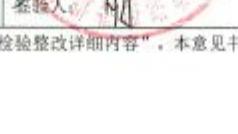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8

15

客户受电工程竣工意见书

2024年06月05日

客户名称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作单号	202401150180 (学校)、202401150178 (充电桩)、202402230011 (公交场站)	报装容量	5800 kVA
工程名称	桂湾四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变配电网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桂湾片区四单元03街坊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电话	肖雪 13632820230
施工单位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负责人/电话	潘和平 15023253645
试验单位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负责人/电话	毛舰
竣工日期	2024.06.05	验收日期	2024.06.06
竣工检验项目			具备或是否符合标准
1	建筑(变/配电房)土建及附属设施安装(空调、消防、防火门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2	高压开关柜安装、电气参数、功能测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3	变压器安装、电气参数、功能测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4	低压开关柜安装、电气参数、功能测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5	高压电缆电气参数、路径与施工设计图纸相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6	已按要求完成 GPS 测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7	继电保护定值输入、继电保护压板投切正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8	接地网接地电阻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9	高压计量柜(电磁)闭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10	计量装置及封印检查: 计量点 GPRS 信号覆盖情况检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11	进线及其开关设备安健环标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12	高、低压一次接线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13	操作规程及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14	用户侧智能用电设备布点及安装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参加验收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供电公司意见:
			
	签验人: 	签验人: 	签验人: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签验人: 	签验人: 		

注: 整改要求内容填写在背面“竣工检验整改详细内容”。本意见书一式两份, 供电公司、客户各执一份。

3. 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项目高低压分包工程

中建

CSCEC

合同编号: CSCEC2B-HN-JRKJ-ZY-065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高低压分包工程)



中建

工程名称: 【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项目高低压分包工程】

甲 方: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乙 方: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 2024.7.24】

签订地点: 【 深圳福田】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

鉴于乙方已对【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项目高低压分包】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并认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分包工程分包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项目高低压分包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华三路交界处】

1.3 工程结构：【框架结构】

1.4 分包工程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高低压】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施工范围及数量为暂定，实际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可以根据实际施工情况增加或减少分包人的施工内容，分包人必须按照承包人的指令进行施工，确保现场施工进度，并且不得进行任何工期及费用的索赔。

1.5 分包模式：专业分包

1.6 分包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高低压分包工程所涉及产品的供货及安装、现场抽检、运输、运输保险、装卸、第三方检测、验收、保修及售后服务】等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详见附件

1

甲方：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1. 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2. 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7】月【15】日 (此为暂定时间, 具体以甲方发出的进场通知单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 【2025】年【12】月【30】日 (若有变更, 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33】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 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 (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非极端不利天气、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扰民与民扰、城管管制、甲方或建设单位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空气污染预警、环保政策要求、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 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3. 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创优目标

3.1 质量标准: 【合格】, 创优要求: 【鲁班奖】, 并符合【国家相应】标准。因创优所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结算时不再另行调整。

3.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到 JGJ59-2011 合格要求。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控制轻伤事故, 轻伤率【2】%以内; 杜绝机械设备事故、火灾事故和公共安全事故、防止职业病发生; 创优目标: 【鲁班奖】。

4.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 签约合同价 (含增值税) 为: 暂定人民币 (大写) 【壹仟零玖拾叁万柒仟壹佰叁拾叁元捌角贰分】(¥【10937133.82】元)。此合

2

甲方: 尚奇 印章

乙方: 梁华

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叁万肆仟零陆拾柒元柒角贰分】（¥【10034067.72】元），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903066.10】（¥【玖拾万叁仟零陆拾陆元壹角整】元），税率【9】%。

4.2 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综合单价】，具体单价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以下简称综合单价表）。

(1) 固定总价：除特别约定外，合同总价为一次性包死，结算时不作调整。

(2) 固定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均为不含税固定单价，除特别约定外综合单价不作调整。

综合单价表中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

①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小型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所有税费）；

②设备进退场及场外运输费用、材料和设备的场内水平运输及二次及多次倒运费、二次进场费、专用工具费、缺陷修复费、成品保护费、水电费、措施费（如垃圾清运、现场二次及多次搭拆施工用架子及吊篮、后期服务等费用）、施工降效费、超高费、运输费（含运输保险费）、深化设计费；

③外经证办理费用、进入工程所在地备案费用、意外人身保险等所有保险费、承包范围内的材料检测及检验试验配合费、第三方检测费用、验收配合费、安全监督费用、地下障碍物清除费用、交通费、保洁费、风险费用、协调及完成本分包工作内容的安全费用、技术费用、措施费用、乙方自有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及务工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危险

3

甲方：刘伟军 训导

乙方：杨华

14.5 关于账款拖欠事项信访投诉渠道如下:

云筑网投诉网址: <https://ts.yzw.cn>

信访投诉电话: 0755-82291262

信访投诉邮箱: ziejhnxinfang@cscec.com

(2) 纪检监督举报渠道如下:

举报电话: 0755-82292331

电子邮箱: jiandu@cscec.com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司华南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甲方现场代表: 汪洋

日期: 2024年7月24日

乙方: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乙方现场代表: 杨华

日期: 2024年7月24日

甲方: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乙方: 杨华

附件 4

乙方现场管理人员名单

姓名	职务	职责权限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魏泳峰	项目负责人	<p>1. 负责工程项目的施工管理，包括制定实施方案，人员组织、现场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的问题等；</p> <p>2. 配合市场人员和技术人员开展商务活动；</p> <p>3. 负责建立和执行公司项目部各项管理制度</p> <p>4. 随时掌握、监督工程施工安装进度、质量、安全及成本，人员施工等情况，并提交项目报告；</p> <p>5. 保证工程工期、质量、安全、成本、技术要求等各项指标的实施；</p> <p>6. 负责协调甲方、监理、总包单位及政府部门的关系；</p> <p>7. 负责竣工验收和工程移交</p>	13600189218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长江埔路70-2号101之一	szpcdq@163.com
曾新兵	技术负责人	<p>1. 根据工程总体计划编制电气工程进度计划，负责电气等安装工程进度计划的实施；</p> <p>2. 组织对电气等安装工程的进度、质量、安全文明进行监督检查，参与各项验收工作；</p> <p>3. 负责控制和监督安装现场各类签证和临时性变更；</p> <p>4. 协助进行电气类商务招标的技术支持工作，配合完成承建商考评；</p>	13823748003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长江埔路70-2号101之一	szpcdq@163.com

物资采购与供应合同



甲方：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物资采购与供应合同

买方: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以下称为甲方)

纳税人识别号: 91370000163054089N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16 号中建文化城二期办公楼 1 单元 17 层

电话: 0531-8796384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账号: 37001616108050000926

卖方: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以下称为乙方)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700427122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发票种类及税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 13%; 增值税普通发票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荷坳社区长江埔路 70-2 号 101 之一

电话: 0755-89763396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 110 117 295 008 02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 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 就甲方承包的前海深港智慧保税仓(暂定名)项目 EPC 总承包安装工程所用 高低压柜、变压器 采购与供应事宜签订本合同条款, 愿共同遵守。

1. 采购与供应

1.1 本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 (大写) 肆佰贰拾贰万捌仟玖佰陆拾柒元壹角贰分 (¥4228967.12 元),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3742448.79 元, 增值税为 486518.33 元。最终甲乙双方以实际验收的数量结算。

1.2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物资的数量为暂定量, 乙方按附件 1《计划采购与供应物资清单》所列品种和规格供货, 最终以经甲方验收合格实际数量为准。

1.3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物资的计价、结算和支付货币均为人民币。

1.4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物资的计量单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公制计量单位（除技术规范标准另有规定外）。

1.5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物资的单价，指运抵本工程施工现场指定地点交货综合价，包括货物费、加工费、包装费、检测费、装卸费、运输费、税金等乙方履行本合同规定义务的全部价款与费税，除本合同第 1.6 条规定的因素外，不得因政府政策变动、市场环境改变等而调整。

1.6 本合同综合单价按下列第 (1) 种办法进行调整。

- (1) 综合单价包干，价格不可调整。
- (2) 具体调价办法：无。

2. 质量要求

2.1 乙方应在交货同时向甲方提供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物资制造商出具的书面质量保证书。

2.2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的物资，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出现新的国家标准，则以更新后的标准为准。

2.3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的物资，应符合前海深港智慧保税仓（暂定名）项目 EPC 总承包安装工程设计规范及图纸设计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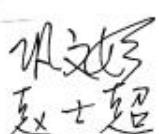
2.4 乙方的物资供应与管理应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和甲方 ISO14000 环境体系及 OHSMS1800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

2.5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物资的质量保证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以颁发的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所载日期为准）730天。

2.6 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无条件的向甲方提供缺陷产品的免费维修、更换等服务。只要甲方提出书面要求，乙方必须在 3 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如有必要，乙方在 3 日内指派专人到现场解决，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7 不论任何原因，乙方借故推脱或拒绝甲方提出的维修、更换等服务请求，甲方有权自行解决，实际发生的维修或更换等费用，从应支付给乙方的货款中扣除，并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维修或更换物资的质量保证期相应延长 6 个月。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广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物资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日 期: 2022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日 期: 2022 年 月 日
--------------------------------------------------------------------------------------------------------------------------------------------------------------------------	----------------------------------------------------------------------------------------------------------------------------------------------------------------

4442-202508-0023

客户受电工程竣工意见书

2025年07月08日

客户名称	深圳市前海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作单号	202412250176	报装容量	5350 kVA
工程名称	深港智慧保税仓供配电工程-永久用电		
工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前海合作区临海大道与兴海大道交汇处西南侧(T102-045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电话	张峰玮 18018706967
施工单位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负责人/电话	汪洋 13600189218
试验单位	深圳市蛇口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负责人/电话	杨志远 18813642230
竣工日期	2025年07月08日	验收日期	2025年07月08日

竣工检验项目

具备或是否符合标准

1	建筑(变/配电房)土建及附属设施安装(空调、消防、防火门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高压开关柜安装、电气参数、功能测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变压器安装、电气参数、功能测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低压开关柜安装、电气参数、功能测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高压电缆电气参数、路径与施工设计图纸相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已按要求完成 GPS 测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继电保护定值输入、继电保护压板投切正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接地网接地电阻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高压计量柜(电磁)闭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计量装置及封印检查:计量点 GPRS 信号覆盖情况检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	进线及其开关设备安健环标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	高、低压一次接线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3	操作规程及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4	用户侧智能用电设备部署和安装、通讯调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供电公司意见:
签验人:	签验人:	签验人: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签验人:
签验人:	签验人:	签验人:

注:整改要求内容填写在背面“竣工检验整改详细内容”。本意见书一式两份,供电公司、客户各执一份。

5. 深圳市体育中心酒店工程项目高低压变配电网工程

中建三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cscec-ht2-2025011702006

深圳市体育中心酒店工程项目

高低压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承包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东西湖区合商投资区东吴大道特1号

签订时间: 2025年01月17日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深圳市体育中心酒店工程项目高低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资质信息

营业执照号码：914403005700427122

资质证书号码：D244701315、D344700310

资质专业等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资质专业有效期：2028年11月16日、2028年11月02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安许证字[2022]021225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2025年04月14日

法定代表人姓名：汪洋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13600189218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110 117 295 008 02

专业分包纳税身份类型：一般纳税人

二、分包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酒店工程项目

2. 项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3. 分包工程名称：高低压工程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高低压工程

分包人同意承包人视现场具体情况, 有权对分包人分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做出任何调整(包括增加、减少或取消分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 分包人应按承包人调整后的施工范围组织施工, 自行调节入材机等安排, 分包人承诺不因此向承包人提出任何与经济有关的索赔要求。

三、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01月25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5年07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6天。作业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 以作业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安全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 同主合同;

本分包工程安全标准双方约定为: 同主合同。

五、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为: 含增值税总价: (大写) 叁佰伍拾伍万元叁角捌分
(¥3,550,000.38元); 不含增值税总价(大写) 叁佰贰拾伍万陆仟捌佰捌拾壹元
零捌分(¥3,256,881.08); 增值税税率为9%。

六、分包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1. 合同协议书;
2. 补充条款及过程中的约谈记录;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5. 图纸;
6. 已标价工作量清单;
7. 通用合同条款;
8. 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

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分包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分包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计量和结算。
2.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并按时足额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01月17日

合同订立地点：东西湖区台商投资区东吴大道特1号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或在云筑网（www.yzw.cn）完成电子签约后生效。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13803071625
传真：021-50500000
开户银行：合同专用章(3)
账号：
住所：
邮政编码：

分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电话：13803071625
传真：021-50500000
开户银行：合同专用章(3)
账号：
住所：
邮政编码：

且必须经加盖承包人公司公章后方产生效力，项目经理单独签字不具有法律效力，承包人对此不予认可。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详见附件授权书。

3. 分包人

3.1 分包人项目负责人

分包人项目经理信息：（必须为项目实际履约的项目经理）

姓 名：曾新兵；

身份证号：421127199301182334；

联系电话：13823748003；

电子邮箱：szpcdq@163.com；

分包项目经理其职责权限为有权以分包人的名义全权处理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洽商、合同签订、履行、变更、结算、质保、维修、争议处理等一切事务。

承包人可以选择以下任一方式送达视为已送达分包人：

(1) 分包人有权授权人王曼签收；

(2) 发送电子邮件到：szpcdq@163.com（电子邮箱地址）；

(3) 邮件寄送到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长江埔路70-2号101之一（寄送地址），签收人姓名王曼，签收人电话13631533057。

由专人递送（包括但不限于律师/公证员送达、快递送达等）的，收件方签收视为送达（收件方拒收的，于拒收日/退回日或寄出之日起满七日（以较早者为准）视为送达）；以邮政信函方式递交的，寄出后满七日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等电子方式送达的，以发件人对应系统显示发送成功的日期视为送达日期。”

分包人上述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双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3.2 履约担保

履约保证金缴纳按以下勾选方式执行：进度款同比例扣除

履约保证金缴纳额度：比例为合同含税造价的3%，按对应比例（计算基数为当期完成造价）从每期工程款中扣除。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在分包工程完工验收后30天内无息退还。

履约担保的扣罚：如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承包人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提交履约保函情形下，有权提取履约保函项下全部款项。履约担保的扣除或提取不免除分包人依照其他合同条款应承担的违约责

《客户受电工程竣工检验意见书》

客户名称: 深圳市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作单号: 09000010000030195403			
用电地址: 广东省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华林社区笋岗西路与泥岗西路交叉口东侧, 体育大厦北侧(深圳体育中心酒店)			报装容量: 4800kVA			
客户联系人: 廖声阳			联系电话: 19864941619			
受理日期: 2015 年 6 月 24 日			业务受理人员: <u>陈</u>			
<p>声明:</p> <p>本受电工程委托由国家颁发设计资质的设计单位设计, 项目施工委托持承装(修)电力设施许可证单位施工。<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线路、<input type="checkbox"/>变配电网现已施工完毕, 经过自检,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电力行业验收标准、技术规范的要求, 现向供电部门报请竣工检验。</p> <p>施工单位: <u>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u> 设计单位: <u>中君设计有限公司</u> 客户签名: <u>廖声阳</u></p>						
竣工检验项目			符合设计或标准	竣工检验项目		符合设计或标准
1	高压进线开关设备布置和安装	断路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9	配变(台架)、高压电机安装布置和容量核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负荷开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涉及	10	电容补偿装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户外隔离开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涉及	11	低压避雷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跌落式开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12	低压出线开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高压避雷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13	接地网接地电阻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2	相线对地、相间安全距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15	进线及其开关设备安健环标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3	户外高压设备带电金属绝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16	高压试验一次模拟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4	高压电缆及其安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17	安全工器具及其试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5	高压电源开关设备闭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18	消防设施配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6	高压进线柜与计量柜闭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19	操作规程及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7	高压母线及其安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20	其他(可另附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8	继电保护定值设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供电企业竣工检验意见			客户确认检验意见			

检验意见:	客户意见:
现场计量人员签名:	客户(代表)签名:
生产运行人员签名:	确认日期: 2015年6月25日
用电检验人员签名:	施工单位确认检验意见:
供电企业(盖章):	施工单位(代表)签名:
检验时间: 2015年6月25日	确认日期: 2015年6月25日

注: 1. 整改要求内容填写在背面“竣工检验整改详细内容”。本意见书一式三份, 供电企业、客户、施工单位各执一份。

24小时客户服务热线: 95598 能源监管热线: 12398

6. 宝龙上井片区半导体与先进制造园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

由 中建三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escec-ht2-2025022610012

宝龙上井片区半导体与先进制造园项目 高低压配电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承包人: 中建三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康诚电气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3年3月11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鸿荣源北站
中心A塔5301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中建三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宝龙上井片区半导体与先进制造园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资质信息

营业执照号码：914403005700427122

资质证书号码：D344700310、D244701315

资质专业等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资质专业有效期：至2028年11月02日、至2028年11月16日

安全证号码：（粤）JZ安许证字[2022]021225

安全证有效期：2022年04月14日至2025年04月14日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汪洋，13600189218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110 117 295 008 02

专业分包纳税身份类型：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二、分包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宝龙上井片区半导体与先进制造园项目

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上井片区八仙岭公园东侧

3. 分包工程名称：高低压配电工程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宝龙上井片区半导体与先进制造园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等一切由甲方安排的相关工作内容。

分包人同意承包人视现场具体情况，有权对分包人分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做出任何调整（包括增加、减少或取消分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分包人应按承包人调整后的施工范围组织施工，自行调节人材机等安排，分包人承诺不因此向承包人提出任何与经济有关的索赔要求。

三、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15 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38 天。作业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作业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安全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达到国家相关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同时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确保分部分项工程一次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本分包工程安全标准双方约定为:满足甲方要求,服从项目部安全文明施工安排,满足项目部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满足市安全文明管理要求,无安全事故发生。

五、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为:含增值税总价(大写)壹仟捌佰叁拾万元零肆角陆分(¥ 18300000.46 元);不含增值税总价(大写)壹仟陆佰柒拾捌万捌仟玖佰玖拾元零柒角柒分(¥ 16788990.77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其中不含税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 16788990.77 元。

六、分包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1. 合同协议书;
2. 补充条款及过程中的约谈记录;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5. 图纸;
6. 已标价工作量清单;
7. 通用合同条款;
8. 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分包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分包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计量和结算。
2.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并按时足额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东吴大道特一号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或在云筑网（www.yzw.cn）完成电子签约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叁份，分包人执贰份。



账号：

住所：

邮政编码：

分包人：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110 117 295 008 02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长江埔路

70-2号101之一

邮政编码：518100

二、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日期	该业绩担任职务
1	桂湾四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安装工程/高低压专业分包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239.4	2024-6-5	项目经理
2	深圳市体育中心酒店工程项目高低压变配电网工程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55.00	2025-6-24	项目经理
3	前海深港智慧保税仓(暂定名)项目 EPC总承包安装工程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422.97	2025-7-8	项目经理

注: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 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仅填写数据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认可。

1. 桂湾四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安装工程/高低压专业分包

合同编号: AZ-ZYFB2024012006856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2023 版)



中達

工程名称: 桂湾四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安装
工程

工程承包人: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 深圳市鹏城申气有限公司

2024 年 01 月 22 日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工程承包人（全称）：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全称）：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工程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承包合同”），双方就专业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 专业分包人资质及纳税人资格

资质证书号码：D344700310

发证机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3年11月02日-2028年11月02日

专业分包人纳税资格：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2 专业分包工程名称、地点、内容、范围和分包形式

工程名称：桂湾四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开发四单元 04-03-01 地块

分包内容：图纸范围内高低压工程

分包范围：图纸范围内高低压工程

分包形式：包工包料

3 分包工作期限

开工日期：2024年01月22日（以工程承包人下达书面开工令为准）

完工日期：2024年06月20日

总日历天数为：151天

工期控制点：1. 供电调试，2024年04月30日完成；

2. 竣工验收，2024年06月20日完成；

专业分包人施工的工作面完成时间以工程承包人现场实际施工总进度计划要求的控制点为准，专业分包人必须按施工总进度计划要求的时间完成每个工期控制点，同时必须保

证工程承包人的月进度计划。以上工期控制点必须以满足施工验收标准为前提。

4 质量标准和目标

工程质量：按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建筑安装工程质量评定标准》。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质量创优目标：确保深圳市优质工程奖，争创深圳市金牛奖、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广东省金匠奖。
- (2) 本项目绿色建筑要求不低于绿色建筑评价标准 GB/T 50378-2019，绿色建筑总得分不低于 85 分，绿色建筑等级为达到国家三星绿色建筑标准；验收要求不低于广东省建筑工程节能与绿色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质量标准：优良。

质量目标：优良，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

本工程全过程实行实测实量，每月实测实量合格率 100%，以工程承包人组织复测的检测组数据为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及工程承包人工程质量实测实量实施细则为依据，专业分包人应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

工程承包人与专业分包人签订的《质量管理专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十六，专业分包人应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质量管理专项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施工过程中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及其附件； (3) 专业施工招标文件；
- (4) 专业分包人投标书及其附件； (5) 本工程施工总包合同。

6 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人民币）：239.40万元（大写：贰佰叁拾玖万肆仟元整）；其中人工费（含增值税）暂定（人民币） 75.63 万元。

本合同除税价款暂定（人民币）：219.63万；增值税暂定（人民币）：19.77万元
最终合同价款依据本合同约定按实结算。

6.1 本合同价款结算按附件四《工程项目综合单价明细表》约定的综合单价执行，工程量按实际施工完成量和合同约定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

7 总包合同

7.1 总包合同查阅

工程承包人认为有必要时，可提供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供专业分

包人查阅。

7.2 专业分包人对有关分包工程的责任

专业分包人应全面了解总包合同的各项约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履行并承担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工程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与责任,同时应避免因专业分包人自身行为或疏漏造成工程承包人违反总包合同约定的情况发生,否则应承担由此给工程承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7.3 专业分包人与发包人的关系

专业分包人必须服从工程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或工程师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指令。未经工程承包人允许,专业分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与发包人或工程师发生直接工作联系,专业分包人不得直接致函发包人或工程师,也不得直接接受发包人或工程师的指令。如专业分包人与发包人或工程师发生直接工作联系,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

8 图纸

8.1 工程承包人应在专业分包工程开工15日前,向专业分包人提供图纸1套。

8.2 承包人委托专业分包人进行深化施工图设计的委托范围及费用承担: /

8.3 复制、重新绘制、翻译、购买标准图纸的责任和费用承担: /

8.4 关于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 /

9 项目经理(负责人)

9.1 工程承包人委派的担任本工程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蒋小刚,职务: 项目经理,职称: 工程师。

9.2 专业分包人委派的担任本工程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董新兵,职务: 项目经理,职称: /。

10 工程承包人义务

10.1 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全面履行总包合同,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对工程的工期和质量向发包人负责。

10.2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工程承包人完成专业分包人施工前期的下列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1) 施工前向专业分包人交付具备本合同专业作业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具备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交付要求为:专业分包人已进行勘察,接受现场条件,并自行承担勘察现场所发生费用。专业分包人进场施工后不再向工程承包人提出任何要求和追加费用。

(2) 施工前完成水、电等施工管线和施工道路,并满足完成本合同作业所需的能源供应及施工道路畅通的时间和质量要求。

(本页无正文)



工程承包人：（盖章）

住 所： /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泉城路支行

账号：531900085010809

邮政编码： 250014



专业分包人：(盖章)

住 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荷坳社区

长江浦路 70-2 号 101 之一

法定代表人（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 号： 110 117 295 008 02

工程项目综合单价分析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暂估数量 (①)	发票税率 (%)	税率综合 单价 (②)	增值税 综合 单价 (③=②×⑤)	税率综合 单价 (④=③+⑥)	增值税 率 (⑤=④×⑥)	金税综合 单价 (⑥=①×⑤)	甲供材料	工程量计 算规则	简述综合 单价包括 的费用组成 如下
地上部分												
1	(1)变压器-T-02-01 (2)容量(4V·A)-N2-1250kVA (3)带风机、温湿度控制系统 (4)含基础槽钢及接地、补刷(喷)油漆 (5)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6)含高层建筑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7)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台	1.00	9	2735.40	246.19	2981.59	2735.40	246.19	2981.59	变压器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深圳市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20)及《深圳市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及《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包含管理费、税金、措施费、安装费、利润、措施费等,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工作内容
2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6AN1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喷)油漆 (3)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高层建筑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6)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台	1.00	9	54708.00	4923.72	59631.72	54708.00	4923.72	59631.72	无	同上
3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6AN2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喷)油漆 (3)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高层建筑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6)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台	1.00	9	34978.56	3148.07	38126.63	34978.56	3148.07	38126.63	无	同上

4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6AN3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喷)油漆 (3)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高层建筑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6)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台	1.00	9	34978.56	3148.07	38126.63	34978.56	3148.07	38126.63	无	同上
5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6AN4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喷)油漆 (3)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高层建筑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6)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台	1.00	9	20205.65	1818.51	22024.16	20205.65	1818.51	22024.16	无	同上
6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6AN5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喷)油漆 (3)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高层建筑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6)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台	1.00	9	21378.95	1924.11	23303.05	21378.95	1924.11	23303.05	无	同上
7	(1)名称:接箱 (2)含高层建筑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3)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台	68.00	9	669.21	60.23	729.44	45506.04	4095.54	49601.59	无	同上

68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2AN4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油漆 (4)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21939.31	1974.54	23913.85	21939.31	1974.54	23913.85	无	同上	同上
69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2AN5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油漆 (4)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22284.80	2005.63	24290.43	22284.80	2005.63	24290.43	无	同上	同上
70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1AN1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油漆 (4)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43204.58	3888.45	47093.43	43204.98	3888.45	47093.43	无	同上	同上
71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1AN2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油漆 (4)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26730.56	2405.75	29136.31	26730.56	2405.75	29136.31	无	同上	同上

72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1AN3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油漆 (4)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22514.56	2026.31	24540.87	22514.56	2026.31	24540.87	无	同上	同上
73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1AN4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油漆 (4)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22422.65	2018.04	24440.69	22422.65	2018.04	24440.69	无	同上	同上
74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1AN5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油漆 (4)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24181.07	2176.30	26357.37	24181.07	2176.30	26357.37	无	同上	同上
75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1AN6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3)油漆 (4)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20980.83	1888.27	22869.10	20980.83	1888.27	22869.10	无	同上	同上

76	(1)名称:低压配电柜 2-LAN7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喷)油漆 (3)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24525.51	2207.30	26732.81	24525.51	2207.30	26732.81	无	同上	同上
77	(1)名称:低压配电柜 G-1N1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喷)油漆 (3)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43199.53	3887.96	47847.49	43199.53	3887.96	47847.49	无	同上	同上
78	(1)名称:低压配电柜 G-1N2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喷)油漆 (3)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30593.08	2753.38	33346.46	30593.08	2753.38	33346.46	无	同上	同上
79	(1)名称:低压配电柜 G-1N3 (2)其它:含基础槽钢及除锈、接地、补刷 (喷)油漆 (3)含多功能测控电表、电气火灾探测器及配套的零序电流互感器等相关附件 (4)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台	1.00	9	30593.08	2753.38	33346.46	30593.08	2753.38	33346.46	无	同上	同上

80	(1)名称:高压电力电缆 (2)规格、型号:WDZN-YJY-12/20KV-3*120mm ² (3)含电力电缆头套面120mm ² 以内 (4)水平、井道、垂直电缆综合考虑 (5)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6)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m	573.76	9	25.07	2.26	27.33	14386.75	1294.81	15661.65	电力电缆	同上	同上
81	(1)名称:密集型母线槽 2500A (2)母线支架制作安装(含除锈刷漆防腐以及喷粉支架) (3)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4)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m	7.32	9	250.93	22.58	272.51	1836.79	165.31	2002.10	母线槽	同上	同上
82	(1)名称:密集型母线槽 2000A (2)母线支架制作安装(含除锈刷漆防腐以及喷粉支架) (3)要求: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4)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m	8.12	9	234.22	21.81	255.30	1902.89	171.17	2073.06	母线槽	同上	同上
83	(1)名称:密集型母线槽 1600A/5 (2)母线支架制作安装(含除锈刷漆防腐以及喷粉支架)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满足图纸要求,图纸另绘工料 (5)要求:满足图纸要求,图纸另绘工料	m	22.15	9	167.50	15.06	182.35	3705.63	333.51	4039.14	母线槽	同上	同上
84	(1)名称:密集型母线槽 1600A/5 (2)母线支架制作安装(含除锈刷漆防腐以及喷粉支架)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满足图纸要求,图纸另绘工料 (5)要求:满足图纸要求,图纸另绘工料	m	4.50	9	200.76	18.07	218.83	903.42	81.31	984.73	母线槽	同上	同上
85	(1)名称:密集型母线槽 800A/5 (2)母线支架制作安装(含除锈刷漆防腐以及喷粉支架)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满足图纸要求,图纸另绘工料 (5)要求:满足图纸要求,图纸另绘工料	m	4.50	9	133.83	12.05	145.88	602.25	54.20	656.46	母线槽	同上	同上

(1)名称:密集型母线槽 (附录) 1250A/5 (2)母线支架制作安装(含除锈刷漆防腐以及绝缘支架)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86	161.00	9	175.67	15.81	191.48	28282.45	2545.42	36827.87	母线槽	同上	同上
(1)名称:安装 (2)挡鼠板、各种标识及警示牌、高压绝缘工具、安全用电规章制度、柜内进出线端的防火封堵、电气控制柜、油箱、电气控制柜、绝缘板、绝缘垫、绝缘材料、电气工具箱、标签纸、温湿度计、防毒面具、箱及防毒面具、防火涂料等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具体满足图纸、技术规范及招标文件	87	1.00	9	18236.00	1641.24	19877.24	18236.00	1641.24	19877.24	无	同上	同上
(1)名称:变压器系统调试 1250kVA以下 (2)含地下室建筑增加费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组织设计	88	4.00	9	1504.47	1587.30	1657.85	6917.88	541.61	6559.49	无	同上	同上
(1)名称:母线系统调试 10KV以下 (2)含地下室建筑增加费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组织设计	89	3.00	9	250.75	22.57	273.31	752.24	67.70	819.94	无	同上	同上
(1)名称:变压器系统调试 5000kVA以下 (2)含地下室建筑增加费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组织设计	90	3.00	9	250.75	22.57	273.31	752.24	67.70	819.94	无	同上	同上
(1)名称:变压器系统调试 10KV以下 (2)含地下室建筑增加费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组织设计	91	1.00	9	1230.93	110.78	1341.71	1230.93	110.78	1341.71	无	同上	同上
(1)名称:10KV以下交流供电系统调试 (2)类型:含地下室建筑增加费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组织设计	92	144.00	9	168.68	15.18	183.86	24290.35	2186.13	26476.48	无	同上	同上
(1)名称:10KV以下交流供电系统调试 (2)类型:含地下室建筑增加费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组织设计	93	4.00	9	1656.83	151.81	1838.64	6747.32	607.26	7354.58	无	同上	同上

87

(1)名称:电力监控系统 (2)类型:含地下室建筑增加费 (3)含地下室增加费及其他增加费综合考虑 (4)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组织设计	94	1.00	9	50149.00	4513.41	54662.41	50149.00	4513.41	54662.41	无	同上	同上
合计										197656.48	2293789.77	

单位: 元

分包人:(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8

客户受电工程竣工意见书

2024年06月05日

客户名称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作单号	202401150180 (学校)、202401150178 (充电桩)、202402230011 (公交场站)	报装容量	5800 kVA
工程名称	桂湾四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变配电网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桂湾片区四单元03街坊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电话	肖雪 13632820230
施工单位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负责人/电话	潘和平 15023253645
试验单位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负责人/电话	毛舰
竣工日期	2024.06.05	验收日期	2024.06.06
竣工检验项目			具备或是否符合标准
1	建筑(变/配电房)土建及附属设施安装(空调、消防、防火门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2	高压开关柜安装、电气参数、功能测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3	变压器安装、电气参数、功能测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4	低压开关柜安装、电气参数、功能测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5	高压电缆电气参数、路径与施工设计图纸相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6	已按要求完成 GPS 测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7	继电保护定值输入、继电保护压板投切正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8	接地网接地电阻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9	高压计量柜(电磁)闭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10	计量装置及封印检查:计量点 GPRS 信号覆盖情况检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11	进线及其开关设备安健环标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12	高、低压一次接线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13	操作规程及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14	用户侧智能用电设备布点及安装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参加验收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  签名人: 	设计单位:  签名人: 	供电公司意见:  签名人: 
	监理单位:  签名人: 	建设单位:  签名人: 	

注: 整改要求内容填写在背面“竣工检验整改详细内容”。本意见书一式两份,供电公司、客户各执一份。

2. 深圳市体育中心酒店工程项目高低压变配电网工程

中建三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THREE TRADES GROUP (SHENZHEN) CO., LTD.

合同编号: cscec-ht2-2025011702006

深圳市体育中心酒店工程项目

高低压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承包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东西湖区合商投资区东吴大道特1号

签订时间: 2025年01月17日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深圳市体育中心酒店工程项目高低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资质信息

营业执照号码：914403005700427122

资质证书号码：D244701315、D344700310

资质专业等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资质专业有效期：2028年11月16日、2028年11月02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安许证字[2022]021225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2025年04月14日

法定代表人姓名：汪洋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13600189218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110 117 295 008 02

专业分包纳税身份类型：一般纳税人

二、分包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酒店工程项目

2. 项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3. 分包工程名称：高低压工程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高低压工程

分包人同意承包人视现场具体情况, 有权对分包人分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做出任何调整(包括增加、减少或取消分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 分包人应按承包人调整后的施工范围组织施工, 自行调节入材机等安排, 分包人承诺不因此向承包人提出任何与经济有关的索赔要求。

三、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01月25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5年07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6天。作业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 以作业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安全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 同主合同;

本分包工程安全标准双方约定为: 同主合同。

五、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为: 含增值税总价: (大写) 叁佰伍拾伍万元叁角捌分
(¥3,550,000.38元); 不含增值税总价(大写) 叁佰贰拾伍万陆仟捌佰捌拾壹元
零捌分(¥3,256,881.08); 增值税税率为9%。

六、分包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1. 合同协议书;
2. 补充条款及过程中的约谈记录;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5. 图纸;
6. 已标价工作量清单;
7. 通用合同条款;
8. 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

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分包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分包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计量和结算。
-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并按时足额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01月17日

合同订立地点：东西湖区台商投资区东吴大道特1号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或在云筑网（www.yzw.cn）完成电子签约后生效。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13803071625
传真：0755-23333333
开户银行：合同专用章(3)
账号：
住所：
邮政编码：

分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电话：13803071625
传真：0755-23333333
开户银行：
账号：4403071625781
住所：
邮政编码：

且必须经加盖承包人公司公章后方产生效力，项目经理单独签字不具有法律效力，承包人对此不予认可。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详见附件授权书。

3. 分包人

3.1 分包人项目负责人

分包人项目经理信息：（必须为项目实际履约的项目经理）

姓 名：曾新兵；

身份证号：421127199301182334；

联系电话：13823748003；

电子邮箱：szpcdq@163.com；

分包项目经理其职责权限为有权以分包人的名义全权处理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洽商、合同签订、履行、变更、结算、质保、维修、争议处理等一切事务。

承包人可以选择以下任一方式送达视为已送达分包人：

(1) 分包人有权授权人王曼签收；

(2) 发送电子邮件到：szpcdq@163.com（电子邮箱地址）；

(3) 邮件寄送到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长江埔路70-2号101之一（寄送地址），签收人姓名王曼，签收人电话13631533057。

由专人递送（包括但不限于律师/公证员送达、快递送达等）的，收件方签收视为送达（收件方拒收的，于拒收日/退回日或寄出之日起满七日（以较早者为准）视为送达）；以邮政信函方式递交的，寄出后满七日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等电子方式送达的，以发件人对应系统显示发送成功的日期视为送达日期。”

分包人上述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双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3.2 履约担保

履约保证金缴纳按以下勾选方式执行：进度款同比例扣除

履约保证金缴纳额度：比例为合同含税造价的3%，按对应比例（计算基数为当期完成造价）从每期工程款中扣除。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在分包工程完工验收后30天内无息退还。

履约担保的扣罚：如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承包人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提交履约保函情形下，有权提取履约保函项下全部款项。履约担保的扣除或提取不免除分包人依照其他合同条款应承担的违约责

《客户受电工程竣工检验意见书》

客户名称: 深圳市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作单号: 09000010000030195403			
用电地址: 广东省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华林社区笋岗西路与泥岗西路交叉口东侧, 体育大厦北侧(深圳体育中心酒店)			报装容量: 4800kVA			
客户联系人: 廖声阳			联系电话: 19864941619			
受理日期: 2015 年 6 月 24 日			业务受理人员: <u>陈</u>			
<p>声明:</p> <p>本受电工程委托由国家颁发设计资质的设计单位设计, 项目施工委托持承装(修)电力设施许可证单位施工。<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线路、<input type="checkbox"/>变配电网现已施工完毕, 经过自检,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电力行业验收标准、技术规范的要求, 现向供电部门报请竣工检验。</p> <p>施工单位: <u>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u> 设计单位: <u>中君设计有限公司</u> 客户签名: <u>廖声阳</u></p>						
竣工检验项目			符合设计或标准	竣工检验项目		符合设计或标准
1	高压进线开关设备布置和安装	断路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9	配变(台架)、高压电机安装布置和容量核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负荷开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涉及	10	电容补偿装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户外隔离开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涉及	11	低压避雷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跌落式开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12	低压出线开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高压避雷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13	接地网接地电阻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2	相线对地、相间安全距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15	进线及其开关设备安健环标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3	户外高压设备带电金属绝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16	高压试验一次模拟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4	高压电缆及其安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17	安全工器具及其试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5	高压电源开关设备闭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18	消防设施配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6	高压进线柜与计量柜闭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19	操作规程及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7	高压母线及其安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20	其他(可另附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8	继电保护定值设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供电企业竣工检验意见			客户确认检验意见			

检验意见:	客户意见:
现场计量人员签名:	客户(代表)签名:
生产运行人员签名:	确认日期: 2015年6月25日
用电检验人员签名:	施工单位确认检验意见:
供电企业(盖章):	施工单位(代表)签名:
检验时间: 2015年6月25日	确认日期: 2015年6月25日

注: 1. 整改要求内容填写在背面“竣工检验整改详细内容”。本意见书一式三份, 供电企业、客户、施工单位各执一份。

24小时客户服务热线: 95598 能源监管热线: 12398

3. 前海深港智慧保税仓（暂定名）项目 EPC 总承包安装工程

物资采购与供应合同



甲方: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物资采购与供应合同

买方: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以下称为甲方)

纳税人识别号: 91370000163054089N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16 号中建文化城二期办公楼 1 单元 17 层

电话: 0531-8796384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账号: 37001616108050000926

卖方: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以下称为乙方)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700427122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发票种类及税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 13%; 增值税普通发票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荷坳社区长江埔路 70-2 号 101 之一

电话: 0755-89763396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 110 117 295 008 02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 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 就甲方承包的前海深港智慧保税仓(暂定名)项目 EPC 总承包安装工程所用 高低压柜、变压器 采购与供应事宜签订本合同条款, 愿共同遵守。

1. 采购与供应

1.1 本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 (大写) 肆佰贰拾贰万捌仟玖佰陆拾柒元壹角贰分 (¥4228967.12 元),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3742448.79 元, 增值税为 486518.33 元。最终甲乙双方以实际验收的数量结算。

1.2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物资的数量为暂定量, 乙方按附件 1《计划采购与供应物资清单》所列品种和规格供货, 最终以经甲方验收合格实际数量为准。

1.3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物资的计价、结算和支付货币均为人民币。

1.4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物资的计量单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公制计量单位（除技术规范标准另有规定外）。

1.5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物资的单价，指运抵本工程施工现场指定地点交货综合价，包括货物费、加工费、包装费、检测费、装卸费、运输费、税金等乙方履行本合同规定义务的全部价款与费税，除本合同第1.6条规定的因素外，不得因政府政策变动、市场环境改变等而调整。

1.6 本合同综合单价按下列第(1)种办法进行调整。

- (1) 综合单价包干，价格不可调整。
- (2) 具体调价办法：无。

2. 质量要求

2.1 乙方应在交货同时向甲方提供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物资制造商出具的书面质量保证书。

2.2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的物资，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出现新的国家标准，则以更新后的标准为准。

2.3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的物资，应符合前海深港智慧保税仓（暂定名）项目EPC总承包安装工程设计规范/章/节及图纸设计要求。

2.4 乙方的物资供应与管理应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和甲方ISO14000环境体系及OHSMS18000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

2.5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物资的质量保证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以颁发的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所载日期为准）730天。

2.6 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无条件的向甲方提供缺陷产品的免费维修、更换等服务。只要甲方提出书面要求，乙方必须在3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如有必要，乙方在3日内指派专人到现场解决，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7 不论任何原因，乙方借故推脱或拒绝甲方提出的维修、更换等服务请求，甲方有权自行解决，实际发生的维修或更换等费用，从应支付给乙方的货款中扣除，并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维修或更换物资的质量保证期相应延长6个月。

量放线,试验检验配合费,安全、文明、CI 达标人工费用,安全防护用品费,床铺费,安全劳保用品、各种工具用具、测量工具等费用,按规定向有关部门交纳的建管费、暂住户口费、治安费、生活区卫生费、计划生育管理费以及不可预见因素和施工期内市场变化、风险等为完成分包范围内工程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金。除工程变更导致新增单价外,除税综合单价不再调整。

6.3 劳务分包人不再另行计取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规费。

6.4 劳务分包人必须在取得经工程承包人确认的图纸后 15 天内,按附件四《工程项目综合单价明细表》约定的计算规则和综合单价提交相应图纸范围内的施工图预算,并与工程承包人于 7 天内核对完毕,劳务分包人进行签字盖章确认预算,并由工程承包人项目部上报所属区域公司备案,上报备案预算将作为结算依据。劳务分包人在完成合同约定的施工内容后,依据工程承包人所属公司的相关结算规定,以区域公司备案的预算+奖励士变更签证-劳务分包人违约金、水电费、罚款等上报结算。

如劳务分包人在规定时间不配合确认预算的,劳务分包人同意合同结算总价自动下浮 5%,工程承包人有权暂停支付工程款,直至相关手续办理完毕,且劳务分包人不得因此停工或延误工期,否则视为劳务分包人违约。

劳务分包人应按照上述约定时间完成施工图预算核对工作,若因劳务分包人原因导致核对时间超出规定结束时间,每延误一天,劳务分包人承担 1 万元/天作为违约金,直至施工图预算核对工作完毕并经劳务分包人签字盖章确认,工程承包人在后续进度款中扣除劳务分包人因施工图预算核对工作延误产生的违约金。

7 总包合同

7.1 工程承包人认为有必要时,提供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供劳务分包人查阅。当劳务分包人要求时,工程承包人应向劳务分包人提供一份总包合同或专业分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的复印件。

7.2 劳务分包人应全面了解总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

8 图纸

8.1 工程承包人应在劳务分包工作开工 3 日前,向劳务分包人提供图纸 1 套。

9 项目经理(负责人)

9.1 工程承包人委派的担任本工程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 赵士超,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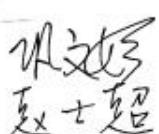
9.2 劳务分包人委派的担任本工程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负责人 曾新兵,职务: 项目经理,职称: 工程师。

附件二

劳务分包人授权书

工程名称	前海智慧保税仓 EPC 总承包项目安装工程		
劳务分包人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劳务分包人印鉴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汪洋
		(签字)	汪洋
		2025年 03月 28 日	
劳务分包人项目经理部印鉴	(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肖新兵
劳务分包人收款印鉴	(盖章)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开户账号: 11011729500802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700427122	2025年 03月 28 日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广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物资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日 期: 2022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日 期: 2022 年 月 日

客户受电工程竣工意见书

2025年07月08日

客户名称	深圳市前海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作单号	202412250176	报装容量	5350 kVA
工程名称	深港智慧保税仓供配电工程-永久用电		
工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前海合作区临海大道与兴海大道交汇处西南侧(T102-045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电话	张峰伟 18018706967
施工单位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负责人/电话	汪洋 13600189218
试验单位	深圳市蛇口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负责人/电话	杨志远 18813642230
竣工日期	2025年07月08日	验收日期	2025年07月08日
竣工检验项目			具备或是否符合标准
1	建筑(变/配电房)土建及附属设施安装(空调、消防、防火门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高压开关柜安装、电气参数、功能测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变压器安装、电气参数、功能测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低压开关柜安装、电气参数、功能测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高压电缆电气参数、路径与施工设计图纸相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已按要求完成 GPS 测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继电保护定值输入、继电保护压板投切正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接地网接地电阻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高压计量柜(电磁)闭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计量装置及封印检查: 计量点 GPRS 信号覆盖情况检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	进线及其开关设备安装环网标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	高、低压一次接线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3	操作规程及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4	用户端智能用电设备布置和安装、通讯通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参加验收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供电公司意见:
	签名人: 汪洋	签名人: 周君鲜	签名人: 张峰伟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签名人: 杨志远	签名人: 张峰伟		

注: 整改要求内容填写在背面“竣工检验整改详细内容”。本意见书一式两份, 供电公司、客户各执一份。

竣工检验整改详细内容

序号	检查项目	竣工检验整改详细内容
1		
2		
3		
4		
5		

三、拟派项目团队情况（含项目经理）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拟任职务	姓名	学历	职称	执业资格证明
项目经理	曾新兵	大专	工程师	建造师证
技术负责人	汪洋	大专	工程师	上岗证
造价师	魏泳峰	本科	工程师	造价师证
预算员	汪泽民	大专	/	上岗证
技术员	黄为	大专	/	上岗证
质量负责人	潘和平	大专	/	上岗证
安全负责人	汪洋	大专	/	上岗证
安全员	郑钧友	大专	/	上岗证
材料员	张静	大专	/	上岗证
资料员	黄驰	大专	/	上岗证
施工员	汪杰	大专	/	上岗证
劳资专管员	涂志兵	本科	/	上岗证

注：本表可拓展，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仅填写数据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认可。

项目经理简历表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情况一览表

姓名	曾新兵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3-01-18
学历	大专	毕业学校及专业		长江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毕业时间	2017 年	从事工作年限		8 年	
现任职务	项目经理	现单位工作年限		8 年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二级建造师	
注册专业	电气工程	注册证书号		粤 2442022202223748	
工作简历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桂湾四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安装工程/高低压专业分包	总造价 239.4 万元	2024.1~2024.6. 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体育中心酒店工程项目高低压变配电站工程	总造价 239.4 万元	2025.1~2025.6	

曾新兵 项目经理身份证、毕业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
02日-2025年11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曾新兵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3-01-18

注册编号: 粤2442022202223748

聘用企业: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有效期: 2022-11-12至2025-11-11)



曾新兵

个人签名: 曾新兵

签名日期: 2025.7.2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2年11月1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016564

姓 名:曾新兵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3年01月18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7月21日

有 效 期:2023年07月21日至2026年07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21日

江苏省初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曹新兵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3-01-18

身份证号：421127199301182334

工作单位：江苏含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初定部门：沛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格名称：助理工程师

系列（专业）：电力工程

专业（学科）：电气工程

证书号：223203228024415943



在线证书信息

取得资格时间：2022-12-21

文 件 号：沛人社发〔2022〕35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曾新兵

社保电脑号: 644950307

身份证号码: 42112719930118233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59087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3	08	590873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43	2360	16.52	7.08
2023	09	590873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43	2360	16.52	7.08
2023	10	59087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6.62	2360	7.43	2360	16.52	7.08
2023	11	59087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6.62	2360	7.43	2360	16.52	7.08
2023	12	59087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6.62	2360	7.43	2360	16.52	7.08
2024	01	5908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43	2360	18.88	4.72
2024	02	5908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43	2360	18.88	4.72
2024	03	5908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4	59087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5	59087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6	59087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7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08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09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10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11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12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1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2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3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4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5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6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7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0e084f7d4a)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90873

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汪洋-技术负责人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汪洋

身份证号: 421127199201181959

职称名称: 助理工程师

专 业: 电力工程管理

级 别: 助理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0年06月19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电力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电网)

证书编号: 2003006041676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A(2021)0105923

姓 名: 汪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年01月1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职 务: 法定代表人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8月15日

有 效 期: 2024年07月19日至 2027年08月1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1年07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汪洋

社保电脑号: 500472562

身份证号码: 42112719920118195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59087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0.16	18.88	4.72
2025	02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0.16	18.88	4.72
2025	03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8.16	2520	20.16	5.04
2025	04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5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6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7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合计			5345.48	2515.52			2356.55	942.62			235.69		138.56		138.56		34.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0e085cc571)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90873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姓 名: 魏泳峰
身份证号码: 430524198608242433
性 别: 男
专 业: 安装工程
聘 用 单 位: 湖南科立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0 年 09 月 17 日

证书编号: 14204300000833
证书已签章, 请重栏

初始注册日期: 2020 年 09 月 17 日

标准定额司 17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同意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2028年 09月 16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魏泳峰 社保电脑号：61594739 身份证号码：43052419860824243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90873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2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3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2.50	2520	12.50	5.04
2025	04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2.50	2520	12.50	5.04
2025	05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2.50	2520	12.50	5.04
2025	06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2.50	2520	12.50	5.04
2025	07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2.50	2520	12.50	5.04
2025	08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2.50	2520	12.50	5.04
合计			5749.76	2874.88			808.0	269.36			269.36		158.72	158.72	158.72	158.72	39.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706deec0es）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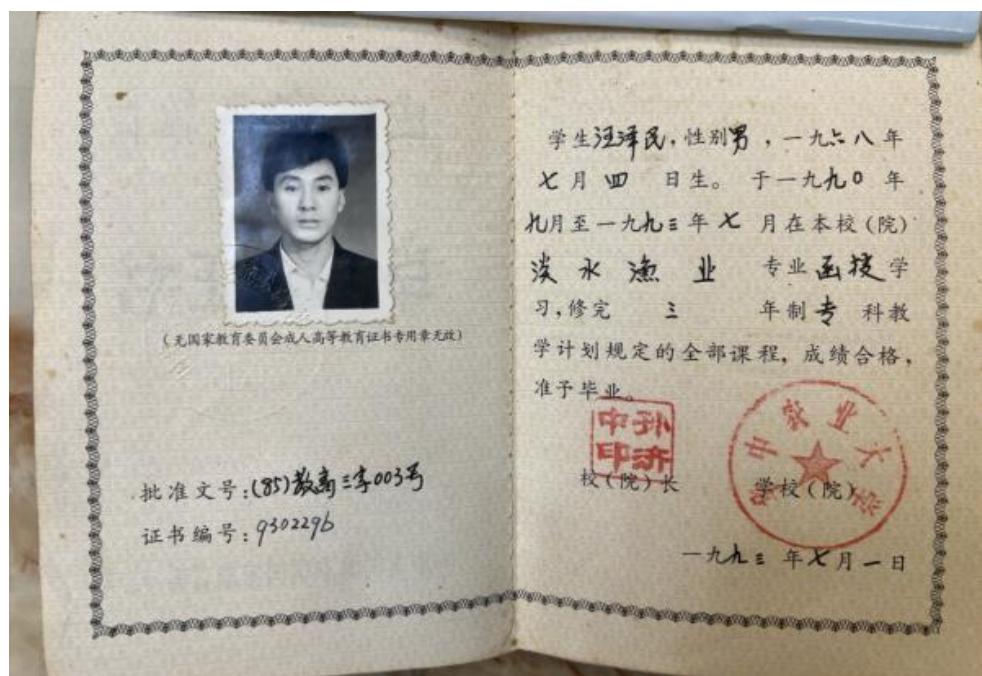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90873

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汪泽民-预算员



证书编号: 250110010058445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汪泽民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223*****2357



证书编号: 2501100100584453

证书有效期: 2028年04月25日

岗位名称: 预算员 (土建与装饰)

工作单位: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 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 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 2025 年04 月25 日

查询网址: <https://www.ccenpx.com.cn>

本电子证书做为纸质证书的副本, 仅供查询验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汪泽民

社保电脑号：1292083

身份证号码：4223261968070423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908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2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3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4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5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6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7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合计			5345.48	2515.52			2356.55	942.62			235.69		138.56		138.56		34.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0e0857531s）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90873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黄为-技术员(电气工程)



江苏省初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黄为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9-06-02
身份证号：421127198906024510
工作单位：江苏万尚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初定部门：沛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格名称：助理工程师
系列（专业）：电力工程
专业（学科）：电气工程
证书号：223203228024415892
取得资格时间：2022-12-21
文件号：沛人社发〔2022〕35号



在线证书信息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为

社保电脑号：619904991

身份证号码：4211271989060245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908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2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3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4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5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6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7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合计			5345.48	2515.52			2356.55	942.62			235.69		138.56		138.56		34.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0e0858eec7）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90873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潘和平-质量员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潘和平

社保电脑号：806097620

身份证号码：5002361985011311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908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18.88	4.72	
2025	02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18.88	4.72	
2025	03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0.16	5.04	
2025	04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0.16	5.04	
2025	05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0.16	5.04	
2025	06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0.16	5.04	
2025	07	5908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0.16	5.04	
合计			5031.04	2515.52			707.0	235.69			235.69		138.56	138.56	34.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0e085b697r）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90873

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汪洋-安全负责人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A(2021)0105923

姓 名: 汪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年01月1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职 务: 法定代表人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8月15日

有 效 期: 2024年07月19日至 2027年08月1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1年07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汪洋

社保电脑号: 500472562

身份证号码: 42112719920118195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59087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2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3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4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5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6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7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合计			5345.48	2515.52			2356.55	942.62			235.69		138.56		138.56		34.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0e085cc571)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90873

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郑钧友-安全员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5)0010431

姓 名: 郑钧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3年03月19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5年12月14日

有 效 期: 2024年09月14日至2027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1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郑钧友

社保电脑号: 500200404

身份证号码: 44030119930319553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59087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18.88	4.72	
2025	02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18.88	4.72	
2025	03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0.16	5.04	
2025	04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0.16	5.04	
2025	05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0.16	5.04	
2025	06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0.16	5.04	
2025	07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0.16	5.04	
合计			5345.48	2515.52			2356.55	942.62			235.69		138.56	138.56	34.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0e085f731s)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90873

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张静-材料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证书编号: 250104000058445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张静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3604*****4021



证书编号: 2501040000584451

证书有效期: 2028年04月25日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工作单位: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 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 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 2025 年04 月25 日

查询网址: <https://www.ccenpx.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静

社保电脑号：620518957

身份证号码：3604811986021340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908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138.56	18.88	4.72
2025	02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138.56	18.88	4.72
2025	03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4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5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6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7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合计			5345.48	2515.52			2356.55	942.62			235.69		138.56	138.56	34.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0e0863a0bd）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90873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黄驰-资料员



证书编号: 250105000058984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黄驰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4211*****2264

证书编号: 2501050000589846

证书有效期: 2028年04月26日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工作单位: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 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 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 2025 年04 月26 日

查询网址: <https://www.ccenpx.com.cn>

本电子证书做为纸质证书的副本, 仅供查询验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鹤

社保电脑号：621350628

身份证号码：42112719900203226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908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960	18.88	4.72
2025	02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3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4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5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6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7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0e0865637q）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90873
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8月6日
证明专用章

汪杰-施工员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汪杰

社保电脑号: 608729213

身份证号码: 42112719861001197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59087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18.88	4.72	
2025	02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18.88	4.72	
2025	03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4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5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6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7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合计			5345.48	2515.52			2356.55	942.62			235.69		138.56	138.56	34.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0e0865917b)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90873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50101030058443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汪杰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211*****1972

证书编号: 2501010300584432



证书有效期: 2028年04月25日

岗位名称: 施工员(电气)

工作单位: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 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 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 2025 年04 月25 日

查询网址: <https://www.ccenpx.com.cn>

本电子证书仅为纸质证书的副本, 仅供查询验证

涂志兵-劳职专员：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涂志兵

社保电脑号：603961961

身份证号码：4211271978030237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908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2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3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2.04	2520	12.04	5.04
2025	04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2.04	2520	12.04	5.04
2025	05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2.04	2520	12.04	5.04
2025	06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2.04	2520	12.04	5.04
2025	07	5908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2.04	2520	12.04	5.04
合计			5345.48	2515.52			2356.55	942.62			235.69		138.56	58.56	138.56	58.56	34.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0e0866d9b2）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90873

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8月6日
证明专用章

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任职承诺书

致： 深圳五洲国际酒店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一、我方经认真考虑，现向贵方做出如下承诺：

1、我方完全理解招标文件或有不完善之处。我方不会因为招标文件中可能存在的缺陷而减少任何应该承担的义务，也不会以此为由在任何时候向招标人提出索赔或免责抗辩。

2、我方确保拟派项目经理未在其他项目任职、中标或被政府相关部门锁定，并不同时兼任其他工程项目的施工管理机构成员。

3、我方拟派的项目管理班子成员未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担任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项目负责人。

投标人（公章）：（公司名称）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5-9-13

四、其他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427122		
法定代表人	汪洋		
资质情况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承装类三级、承修类三级承试类三级		
财务情况	1、投标人近 3 年（2022-2024 年度）纳税机关出具的纳税证明原件扫描件等。 2、投标人近 3 年（2022-2024 年度）财务报表情况（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扫描件		
投标人信誉	投标人近 3 年内不存在以下情况：被列入信用中国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提供查询截图。		

重要提示：如实填写上表。并在本表后附证明材料，仅填写数据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认可。

1、投标人近3年（2022-2024年度）纳税机关出具的纳税证明原件扫描件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0) 深税证明 230133773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4-01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700427122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在2022-01-01至2022-12-31期间(税款缴退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序号	征收项目	自缴税费	自缴税费(退)	代扣(收)代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退)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74.24	4400.74	-	-
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4099.36	-	-	-
3	地方教育附加	4221.22	1257.36	-	-
4	教育费附加	6381.82	1886.03	-	-
5	增值税	416166.11	1034494.68	-	-

合计: 自缴税费合计(扣减已退) -586,436.06元, 代扣(收)代缴税费(扣减已退) 合计0元

其中, 自缴税款(扣减已退) -607,945.07元

二、已退税情况: 以上自缴税费(扣减已退),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2年-613,617.91元, 2021年57,261.91元。

三、已退税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元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退)”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00元(零元整)。

(三) 上表“自缴税费(退)”列未在“自缴税费”列中扣减, “代扣(收)代缴税费(退)”列未在“代扣(收)代缴税费”列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04月01日 09时49分12秒, 欠缴税费0元(零元整)。

四、查询结果不含工会经费、农网还贷资金收入、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三峡水库库区基金、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水资源费收入、场外核应急准备资金、油价调控风险准备金、石油特别收益金、国家留成油上缴收入、免税商品特许经营费、其他收入(超定额超计划加价水费)。

五、查验渠道:

(一) 网页端电子税务局进入“公众服务-公众查询-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查验”功能进行完税证明真伪查验。

(二) “深圳税务服务号”公众号-我要办-微信税务局-公共查询-税收完税(费)证明(文书式)查验功能进行完税证明真伪查验。

以下内容为空

1/1页, 第1次打印

金额合计(大写) 贰伍拾捌万陆仟肆佰叁拾陆元陆分 ￥-586,436.06

备注: 汇总开具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 深税证明 240168029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3-14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700427122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在2023-01-01至2023-12-31期间(税款缴退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序号	征收项目	自缴税费	自缴税费(退)	代扣(收)代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退)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350.67	-	-	-
2	契税	39198.11	-	-	-
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3373.10	-	-	-
4	地方教育附加	10100.20	-	-	-
5	印花税	326.65	-	-	-
6	教育费附加	15150.30	-	-	-
7	增值税	1271520.80	-	-	-
总计	自缴税费合计(扣减已退)	1,385,019.83元	代扣(收)代缴税费(扣减已退)合计0元		
其中:	自缴税款(扣减已退)	1,346,396.23元			

以上自缴税费(扣减已退),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3年310,050.44元,2022年966,474.03元,2021年108,485.3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元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退)”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00元(零元整)。

(三)上表“自缴税费(退)”列未在“自缴税费”列中扣减,“代扣(收)代缴税费(退)”列未在“代扣(收)代缴税费”列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03月14日16时24分45秒,欠缴税费0元(零元整)。

四、查询结果不含工会经费、农网还贷资金收入、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三峡水库库区基金、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水资源费收入、场外核应急准备资金、油价调控风险准备金、石油特别收益金、国家留成油上缴收入、免税商品特许经营费、其他收入(超定额超计划加价水费)。

五、查验渠道:

(一)网页端电子税务局进入“公众服务-公众查询-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查验”功能进行完税证明真伪查验。

(二)“深圳税务服务号”公众号-我要办-微信税务局-公共查询-税收完税(费)证明(文书式)查验功能进行完税证明真伪查验。

以下内容为空

1/1页,第1次打印

金额合计(大写) 壹佰叁拾捌万伍仟零壹拾玖元捌角叁分 ￥1,385,019.83

备注: 汇总开具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记录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329)95 证明 0000010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3-2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700427122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12-01 至 2024-11-30	2024-10-25	¥345683.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2-01 至 2024-11-30	2024-10-25	¥24197.86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1-14	¥7.44
教育费附加	2023-12-01 至 2024-11-30	2024-10-25	¥10370.50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2-01 至 2024-11-30	2024-10-25	¥6913.6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12-16	¥13423.19

安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万零伍佰玖拾陆元叁角柒分 ¥400596.37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2、投标人近 3 年（2022-2024 年度）财务报表情况（由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扫描件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目录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股东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32
财务情况说明书	33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3X0U49XKB

审计报告

深通略年审字[2023]第C303号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企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企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企业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企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企业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贵企业管理层负责评估贵企业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企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企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



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企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企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 元

资产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861,290.35	8,511,483.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5,014,127.62	38,260,556.8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	41,613,370.94	36,740,746.65
存货	4	8,039,550.32	11,504,424.7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0,528,339.23	95,017,211.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173,227.02	185,094.3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227.02	185,094.30
资产总计		90,701,566.25	95,202,306.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 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310,000.00	11,07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837,673.71	15,420,172.72
应付账款	6	8,210,225.20	15,116,503.6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	1,006,705.75	-1,485,575.22
其他应付款	8	5,00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364,604.66	40,121,101.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3,364,604.66	40,121,101.1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9	55,000,000.00	5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0	2,336,961.59	2,081,204.89
股东权益合计		57,336,961.59	55,081,204.89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90,701,566.25	95,202,306.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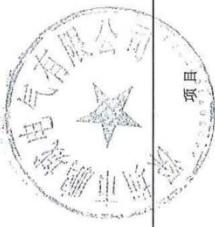
2022年度

单位: 人民币 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1	30,541,951.15	45,657,664.65
减: 营业成本	11	23,078,528.60	35,413,886.34
税金及附加		30,776.85	106,704.87
销售费用	12	1,409,823.93	1,913,024.29
管理费用	13	3,210,293.68	3,880,180.49
研发费用	14	2,104,232.66	3,335,907.10
财务费用	15	602,538.73	520,160.93
其中: 利息费用	15	592,033.55	
利息收入	15	-6,105.35	-151,620.19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05,756.70	487,800.63
加: 营业外收入		150,000.00	221,1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5,756.70	708,900.63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55,756.70	708,900.63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55,756.70	708,900.63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5,756.70	708,900.6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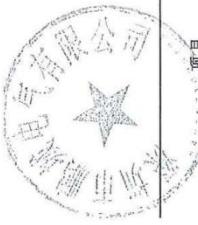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项目	本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本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000,000.00	-	-	-	-	-	2,081,204.89	55,081,204.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3,000,000.00	-	-	-	-	-	2,081,204.89	55,081,204.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	-	-	-	-	255,756.70	2,255,756.7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55,756.70	255,756.70
(二) 股东投入资本	2,000,000.00	-	-	-	-	-	-	2,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	-	-	-	-	-	2,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55,000,000.00	-	-	-	-	-	2,336,961.59	57,336,961.59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	-	-	-	-	-	-	-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6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000,000.00	-	-	-	-	-	-	-	1,372,304.26	54,372,304.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3,000,000.00	-	-	-	-	-	-	-	1,372,304.26	54,372,304.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708,900.63	708,900.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708,900.63	708,900.63	
（二）股东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3,000,000.00	-	-	-	-	-	-	-	2,081,204.89	55,081,204.8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代表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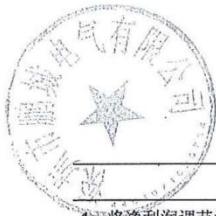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758,834.00	34,788,461.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	221,1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08,834.00	35,009,561.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509,831.85	29,280,592.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81,907.61	4,150,776.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5,592.75	977,960.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9,661.38	7,269,317.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06,993.59	41,678,64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8,159.59	-6,669,084.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0,000.00	3,57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0,000.00	3,5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368,540.7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2,033.55	151,620.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2,033.55	520,160.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033.55	3,049,839.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0,193.14	-3,619,245.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11,483.49	12,130,729.05
	5,861,290.35	8,511,483.4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5,756.70	708,900.63
加: 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336.40	79,448.11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2,033.55	151,620.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64,874.43	1,454,000.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6,195.09	12,907,541.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96,496.46	-22,307,157.42
其他	-47,469.12	336,56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8,159.59	-6,669,084.6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861,290.35	8,511,483.4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511,483.49	12,130,729.0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50,193.14	-3,619,245.5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概况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03 月 11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427122 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00 万元。

公司法人：汪洋

经营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荷坳社区长江埔路 70-2 号 101 之一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力元器件、电力设备新产品的研发设计。新能源技术开发与节能技术咨询服务、输变电系统业务、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智能化设计及咨询。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高低压电力成套开关设备、继电保护及配网自动化装置、发电机配套设备、电力智能化设备、配电箱、控制柜、消防电气控制装置、母线槽、桥架、直流屏、中置柜、全绝缘全密封环网柜、箱式变电站、智能电缆分支箱、智能低压配电柜、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成套设备及运营平台、直流屏的生产加工、销售、上门维修及技术咨询。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及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七)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八)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七) 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的信用评级不高，历史上曾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较高，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不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九)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七) 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50.00
4年以上	100%

(十)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七) 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政府款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备用金组合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及周转材料。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七) 6.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



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七）6.金融工具减值。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4	5%	23.75%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设备	3	5%	31.67%
其他设备	3	5%	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九)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一)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产权证规定年限	2%
域名	3 年	合理预计	33.33%
软件	3 年	合理预计	33.33%
特许权使用费	3 年	合理预计	33.33%

(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四)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五)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



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七) 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

销售商品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将商品交付指定的承运商或购货方并经签收时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提供服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提供的服务合同主要是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八)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递延收益科目。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



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一)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1 年以内的房屋、生产设备等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办公电子设备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注释 20 和 26。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加上初始直接费用，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金额。



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四、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追溯调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销售收入	13%、 6%	一般纳税人
城市建设维护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个人所得税	由企业代扣代缴。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566,367.58	1,459,118.20
银行存款	5,294,922.77	7,052,365.29
合计	<u>5,861,290.35</u>	<u>8,511,483.49</u>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分析: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014,127.62	100%	38,260,556.82	100%
合计	<u>35,014,127.62</u>	<u>100%</u>	<u>38,260,556.82</u>	<u>100%</u>
减: 坏账准备	-	-	-	-
应收账款净额	<u>35,014,127.62</u>	<u>100%</u>	<u>38,260,556.82</u>	<u>100%</u>

3、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1,613,370.94	36,740,746.65
合计	<u>41,613,370.94</u>	<u>36,740,746.65</u>



其他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分析：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1,613,370.94	100%	36,740,746.65	100%
合计	41,613,370.94	100%	36,740,746.65	100%
减：坏账准备	-	-	-	-
其他应收款净额	41,613,370.94	100%	36,740,746.65	100%

4、存货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净值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净值
原材料	8,039,550.32	-	8,039,550.32	11,504,424.75	-	11,504,424.75
合计	8,039,550.32	-	8,039,550.32	11,504,424.75	-	11,504,424.75

5、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73,227.02			185,094.30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173,227.02			185,094.30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机器设备	282,051.28	-	-	282,051.28	
运输工具	769,159.83	-	-	769,159.83	
电子设备	266,481.74	-	-	266,481.74	
合 计	1,317,692.85	-	-	1,317,692.85	
累计折旧:					
机器设备	282,051.28	-	-	282,051.28	
运输工具	536,596.41	59,336.40	-	595,932.81	
电子设备	313,950.86	-	47,469.12	266,481.74	
合 计	1,132,598.55	59,336.40	47,469.12	1,144,465.83	
净 值:	185,094.30			173,227.02	



6、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结构分析: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210,225.20	100%	15,116,503.62	100%
合 计	<u>8,210,225.20</u>	<u>100%</u>	<u>15,116,503.62</u>	<u>100%</u>

7、应交税费

税 种	年初余额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年末余额
增值税	-1,501,824.28	2,816,834.81	416,166.11	898,844.42
教育费附加	4,062.26	29,234.89	6,331.82	26,965.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78.62	68,214.73	14,774.24	62,919.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08.18	19,489.93	4,221.22	17,976.8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	14,099.36	14,099.36	-
合 计	<u>-1,485,575.22</u>	<u>2,947,873.72</u>	<u>455,592.75</u>	<u>1,006,705.75</u>

8、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5,000,000.00	-
合 计	<u>5,000,000.00</u>	<u>-</u>

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结构: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000,000.00	100%	-	-
合 计	<u>5,000,000.00</u>	<u>100%</u>	<u>-</u>	<u>-</u>

9、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收资本	
	本位币 RMB	比例	本位币 RMB	比例
汪洋	6,050,000.00	11.00%	6,050,000.00	11.00%
王美丽	26,950,000.00	49.00%	26,950,000.00	49.00%
汪泽民	22,000,000.00	40.00%	22,000,000.00	40.00%
合 计	<u>55,000,000.00</u>	<u>100%</u>	<u>55,000,000.00</u>	<u>100%</u>

10、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081,204.89	1,372,304.26



加：本期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		
重大会计差错追溯调整数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初未分配利润	2,081,204.89	1,372,304.26
本年增加数	255,756.70	708,900.63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255,756.70	708,900.63
其他增加		
本年减少数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36,961.59	2,081,204.89

11、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	30,541,951.15	100%	23,078,528.60	100%
合计	30,541,951.15	100%	23,078,528.60	100%

12、销售费用

项目	2022年度
办公费	112,520.63
业务招待费	116,200.54
差旅费	322,500.40
运费	312,511.69
修理费	115,220.10
包装费	211,600.15
其他	219,270.42
合计	1,409,823.93

13、管理费用

项目	2022年度
折旧费	59,336.40
办公费	18,862.42
租赁费	822,056.50
差旅费	229,011.20
业务招待费	156,380.62



保险费	184,438.85
职工薪酬	1,247,045.98
修理费	250,611.38
其他	242,550.33
合计	3,210,293.68

14、研发费用

项目	2022年度
人员人工	1,750,422.78
直接投入	349,379.88
其他	4,430.00
合计	2,104,232.66

15、财务费用

项目	2022年度
结算手续费支出（减：收入）	16,610.53
银行利息支出（减：收入）	585,928.20
合计	602,538.73

七、或有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企业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企业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企业无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企业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3 年 7 月 16 日由本企业股东会批准报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03 月 11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427122 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00 万元。

公司法人：汪洋

经营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荷坳社区长江埔路 70-2 号 101 之一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力元器件、电力设备新产品的研发设计。新能源技术开发与节能技术咨询服务、输变电系统业务、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智能化设计及咨询。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高低压电力成套开关设备、继电保护及配网自动化装置、发电机配套设备、电力智能化设备、配电箱、控制柜、消防电气控制装置、母线槽、桥架、直流屏、中置柜、全绝缘全密封环网柜、箱式变电站、智能电缆分支箱、智能低压配电柜、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成套设备及运营平台、直流屏的生产加工、销售、上门维修及技术咨询。

二、公司资产负债构成情况及生产经营情况

1、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90,701,566.25 元，其中：流动资产 90,528,339.23 元，占资产总额的 99.81%；非流动资产 173,227.02 元，占资产总额的 0.19%。负债总额为 33,364,604.66 元，其中：流动负债 33,364,604.66 元，占负债总额的 100%；非流动负债 0.00 元，占负债总额的 0.00%。

2、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 30,541,951.15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0,541,951.15 元；营业成本 23,078,528.60 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3,078,528.60 元。

3、公司本年度期间费用为 7,326,889.00 元，其中：销售费用 1,409,823.93 元，管理费用 3,210,293.68 元，研发费用 2,104,232.66 元，财务费用 602,538.73 元。

三、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1、公司本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255,756.70 元，净利润 255,756.70 元，未向股东分配利润。

四、公司资金增减情况

1、公司本年度实现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2,650,193.14 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298,159.59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为 0.00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为-352,033.55 元。

五、总结

公司于 2011 年成立。通过近些年的积累，已经形成了稳定的客户群体。同时，公司逐年加大研发，通过不断研发形成自己的核心技术产品及服务，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产品及服务，在市场上已形成了一定的竞争力。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6953

说 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称: 深圳市通略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胡凤香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治社区1970科技
经营场所: 国3栋607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二年二月九日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86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9]1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9年1月14日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股东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32
财务情况说明书	33-34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24ZTU9XB78



审计报告

深铭国年审字[2024]第C1476号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企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企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企业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企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企业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贵企业管理层负责评估贵企业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企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企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企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企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六月五日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 元

资产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207,237.45	5,861,290.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0,563,210.81	35,014,127.6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	35,175,455.01	41,613,370.94
存货	4	8,890,046.71	8,039,550.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7,835,949.98	90,528,339.2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1,473,897.05	173,227.0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3,897.05	173,227.02
资产总计		79,309,847.03	90,701,566.2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 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210,000.00	9,31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66,057.69	9,837,673.71
应付账款	6	8,514,210.63	8,210,225.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	64,142.69	1,006,705.75
其他应付款	8		5,00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054,411.01	33,364,604.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4,054,411.01	33,364,604.6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9	55,000,000.00	5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0	255,436.02	2,336,961.59
股东权益合计		55,255,436.02	57,336,961.59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79,309,847.03	90,701,566.2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 营业成本	11	21,709,518.92	30,541,951.15
税金及附加	11	16,823,623.76	23,078,528.60
销售费用	12	37,883.91	30,776.85
管理费用	13	912,348.07	1,409,823.93
研发费用	14	3,090,561.52	3,210,293.68
财务费用	15	2,283,247.37	2,104,232.66
其中: 利息费用	15	549,205.10	602,538.73
利息收入	15	550,799.18	592,033.55
利息收入	15	-14,815.68	-6,105.35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987,350.81	105,756.70
加: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150,0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7,350.81	255,756.70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7,350.81	255,756.70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7,350.81	255,756.70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87,350.81	255,756.7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	-	-	-	-	-	-	2,336,961.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000,000.00	-	-	-	-	-	-	2,336,961.5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94,174.76
(二)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142,796.83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142,796.8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1,887,350.81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1,887,350.81
4.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	-	-	-	-	-	-	55,255,436.02

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000,000.00	-	-	-	-	-	-	2,081,204.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间损益调整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3,000,000.00	-	-	-	-	-	-	2,081,204.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	-	-	-	-	-	2,255,756.7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255,756.70
(二) 股东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	-	-	-	-	-	2,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	-	-	-	-	-	2,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	-	-	-	-	-	2,336,961.59	57,336,961.59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982,673.19	37,758,83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	15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82,673.19	37,908,834.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278,325.44	31,509,831.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27,049.99	3,181,907.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5,019.83	455,592.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8,927.98	5,059,66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79,323.24	40,206,99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6,650.05	-2,298,159.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6,603.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6,603.67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6,603.67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30,000.00	24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0,000.00	2,2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30,000.00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0,799.18	592,033.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0,799.18	2,592,033.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200.82	-352,033.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61,290.35	8,511,483.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7,237.45	5,861,290.3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87,350.81	255,756.70
加: 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33.64	59,336.40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0,799.18	592,033.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0,496.39	3,464,874.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88,832.74	-1,626,195.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210,193.65	-4,996,496.46
其他	-194,174.76	-47,46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6,650.05	-2,298,159.5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07,237.45	5,861,290.3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861,290.35	8,511,483.4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54,052.90	-2,650,193.1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概况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03 月 01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427122 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00 万元。

公司法人：汪洋

经营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荷坳社区长江埔路 70-2 号 101 之一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力元器件、电力设备新产品的研发设计。新能源技术开发与节能技术咨询服务、输变电系统业务、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智能化设计及咨询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制造；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机械设备租赁；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特种设备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高低压电力成套开关设备、继电保护及配网自动化装置、发电机配套设备、电力智能化设备、配电箱、控制柜、消防电气控制装置、母线槽、桥架、直流屏、中置柜、全绝缘全密封环网柜、箱式变电站、智能电缆分支箱、智能低压配电柜、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成套设备及运营平台、直流屏的生产加工、销售、上门维修及技术咨询。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及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七)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



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八)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七) 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的信用评级不高，历史上曾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较高，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不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九)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七) 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50.00
4年以上	100%

(十)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七) 6.金融工具减值。

(十一)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七)6.金融工具减值。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政府款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备用金组合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及周转材料。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七) 6.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七) 6.金融工具减值。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



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



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4	5%	23.75%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设备	3	5%	31.67%
其他设备	3	5%	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九)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



利息金额。

(二十)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一)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从达到预定用途的下月起按直线法摊销，预计净残值为零。



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产权证规定年限	2%
域名	3 年	合理预计	33.33%
软件	3 年	合理预计	33.33%
特许权使用费	3 年	合理预计	33.33%

(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四)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五)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七) 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间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

销售商品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将商品交付指定的承运商或购货方并经签收时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提供服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提供的服务合同主要是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八)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推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递延收益科目。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一)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1年以内的房屋、生产设备等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办公电子设备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注释 20 和 26。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 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 如果不作较大改造, 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 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 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 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 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 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 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 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 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 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 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 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



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四、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追溯调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销售收入	13%、6%	一般纳税人
城市建设维护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个人所得税	由企业代扣代缴。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553,211.50	566,367.58
银行存款	2,654,025.95	5,294,922.77
合计	3,207,237.45	5,861,290.35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分析：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0,563,210.81	100%	35,014,127.62	100%
合计	30,563,210.81	100%	35,014,127.62	100%
减：坏账准备	-	-	-	-
应收账款净额	30,563,210.81	100%	35,014,127.62	100%



3、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5,175,455.01	41,613,370.94
合计	35,175,455.01	41,613,370.94

其他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分析：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175,455.01	100%	41,613,370.94	100%
合计	35,175,455.01	100%	41,613,370.94	100%
减：坏账准备	-	-	-	-
其他应收款净额	35,175,455.01	100%	41,613,370.94	100%

4、存货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净值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净值
原材料	5,073,796.21	-	5,073,796.21	8,039,550.32	-	8,039,550.32
半成品	3,816,250.50	-	3,816,250.50	-	-	-
合计	8,890,046.71	-	8,890,046.71	8,039,550.32	-	8,039,550.32

5、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73,897.05	173,227.02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473,897.05	173,227.02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	1,306,603.67
机器设备	282,051.28	-
运输工具	769,159.83	-
电子设备	266,481.74	-
合计	1,317,692.85	1,306,603.67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	5,933.64
机器设备	282,051.28	-
运输工具	595,932.81	-
		5,933.64
		282,051.28
		595,932.81



电子设备	266,481.74	-	-	266,481.74
合计	<u>1,144,465.83</u>	<u>5,933.64</u>	-	<u>1,150,399.47</u>
净值:	<u>173,227.02</u>			<u>1,473,897.05</u>

6、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结构分析: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514,210.63	100%	8,210,225.20	100%
合 计	<u>8,514,210.63</u>	<u>100%</u>	<u>8,210,225.20</u>	<u>100%</u>

7、应交税费

税 种	年初余额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年末余额
增值税	898,844.42	429,946.64	1,271,520.80	57,270.26
教育费附加	26,965.33	-10,096.92	15,150.30	1,718.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919.11	-23,559.52	35,350.67	4,008.9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976.89	-6,731.29	10,100.20	1,145.4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	13,373.10	13,373.10	-
印花税	-	326.65	326.65	-
契税	-	39,198.11	39,198.11	-
合 计	<u>1,006,705.75</u>	<u>442,456.77</u>	<u>1,385,019.83</u>	<u>64,142.69</u>

8、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	5,000,000.00
合 计	-	<u>5,000,000.00</u>

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结构: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上	-	-	5,000,000.00	100%
合计	-	-	<u>5,000,000.00</u>	<u>100%</u>

9、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收资本	
	本位币 RMB	比例	本位币 RMB	比例
汪洋	6,050,000.00	11.00%	6,050,000.00	11.00%
王美丽	26,950,000.00	49.00%	26,950,000.00	49.00%
汪泽民	22,000,000.00	40.00%	22,000,000.00	40.00%



合计 55,000,000.00 100% 55,000,000.00 100%

10、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336,961.59	2,081,204.89
加：本期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		
重大会计差错追溯调整数		
其他调整因素	-194,174.76	
本年初未分配利润	2,142,786.83	2,081,204.89
本年增加数	-1,887,350.81	255,756.70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887,350.81	255,756.70
其他增加		
本年减少数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5,436.02	2,336,961.59

11、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成本	21,709,518.92	100%	16,823,623.76	100%
合计	21,709,518.92	100%	16,823,623.76	100%

12、销售费用

项目	2023年度
运费	175,605.48
业务招待费	105,600.51
办公费	92,840.62
差旅费	310,608.94
修理费	125,210.35
包装费	85,442.11
其他费用	17,040.06
合计	912,348.07

13、管理费用

项目	2023年度
办公费	15,680.53



工资	1,648,319.15
租赁费	687,600.00
社保、公积金	227,941.46
修理费	147,695.30
业务招待费	157,724.50
差旅费	205,600.58
合计	3,090,561.52

14、研发费用

项目	2023年度
工资	1,553,789.42
材料	598,412.99
社保、公积金	96,999.96
其他费用	34,045.00
合计	2,283,247.37

15、财务费用

项目	2023年度
手续费	13,221.60
利息收入	-14,815.68
利息支出	550,799.18
合计	549,205.10

七、或有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企业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企业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企业无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企业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5 月 25 日由本企业股东会批准报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03 月 01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427122 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00 万元。

公司法人：汪洋

经营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荷坳社区长江埔路 70-2 号 101 之一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力元器件、电力设备新产品的研发设计。新能源技术开发与节能技术咨询服务、输变电系统业务、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智能化设计及咨询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制造；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机械设备租赁；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特种设备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高低压电力成套开关设备、继电保护及配网自动化装置、发电机配套设备、电力智能化设备、配电箱、控制柜、消防电气控制装置、母线槽、桥架、直流屏、中置柜、全绝缘全密封环网柜、箱式变电站、智能电缆分支箱、智能低压配电柜、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成套设备及运营平台、直流屏的生产加工、销售、上门维修及技术咨询。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公司资产负债构成情况及生产经营情况

1、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79,309,847.03 元，其中：流动资产 77,835,949.98 元，占资产总额的 98.14%；非流动资产 1,473,897.05 元，占资产总额的 1.86%。负债总额为 24,054,411.01 元，其中：流动负债 24,054,411.01 元，占负债总额的 100%；非流动负债 0.00 元，占负债总额的 0.00%。

2、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 21,709,518.92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1,709,518.92 元；营业成本 16,823,623.76 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6,823,623.76 元。

3、公司本年度期间费用为 6,835,362.06 元，其中：销售费用 912,348.07 元，管理费用 3,090,561.52 元，研发费用 2,283,247.37 元，财务费用 549,205.10 元。

三、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1、公司本年度实现利润总额-1,887,350.81 元，净利润-1,887,350.81 元，未向股东分配利润。

四、公司资金增减情况



1、公司本年度实现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2,654,052.90 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696,650.05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为-1,306,603.67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为 1,349,200.82 元。

五、总结

公司于 2011 年成立。通过近些年的积累，已经形成了稳定的客户群体。同时，公司逐年加大研发，通过不断研发形成自己的核心技术产品及服务，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产品及服务，在市场上已形成了一定的竞争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KR466U

营业执 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 行 事 务 合 伙 人、 胡凤香

成 立 日 期 2017年06月2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永安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栋411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取得许可审批的项目,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应当依法公示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市场主体)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报送上一个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二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3年12月12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凤香
主任会计师：胡凤香
经营场所：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永安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栋411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30429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4）1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4年1月24日



说 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4年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21209



高勉 11000177003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110001770032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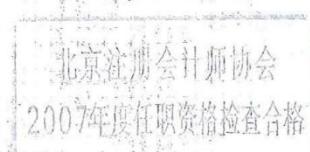
2006-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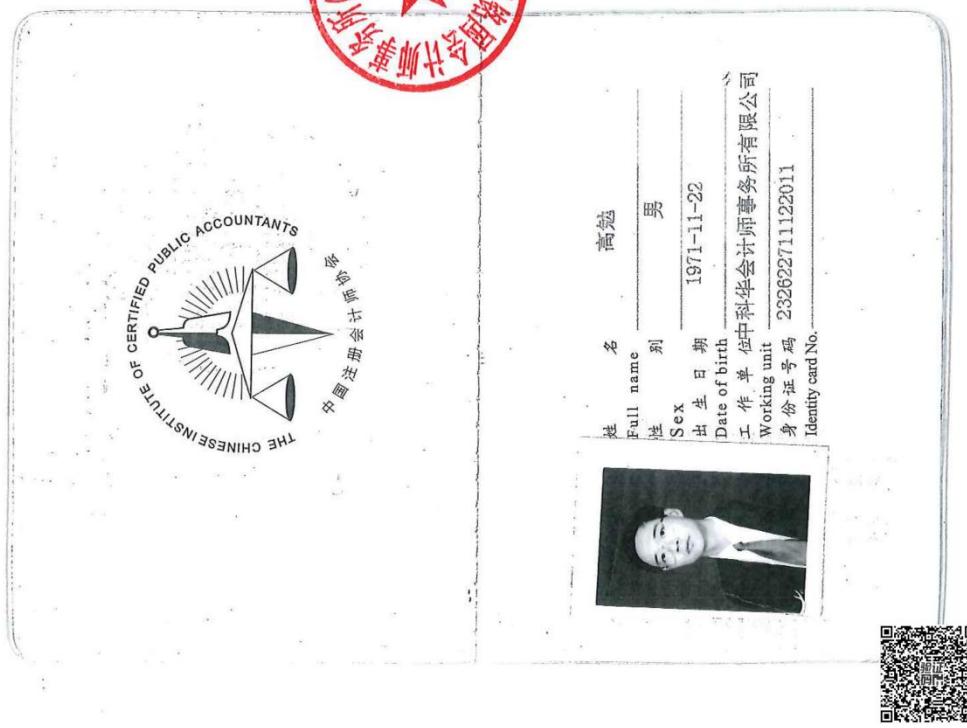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年3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说明：

2024年02月08日获证，所以暂无当年度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47470273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2024 年 02 月 08 日

年 / 月 / 日



姓名：任峰
Full name: Ren Feng
性别：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1977-11-10
Date of birth: 1977-11-10
工作单位：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Shenzhen Zhongchu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rdinary Partnership)
身份证号：64212319771101514
Identity card No.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目录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股东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24
财务情况说明书	25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2592ZLKQ7



审计报告

深正声审字(2025)第 309 号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企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企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企业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企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企业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贵企业管理层负责评估贵企业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企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企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企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企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六月四日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 元

资产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554,198.52	3,207,237.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2,118,532.55	30,563,210.8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	32,175,455.01	35,175,455.01
存货	4	5,189,292.91	8,890,046.7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2,037,478.99	77,835,949.9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1,473,897.05	1,473,897.0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3,897.05	1,473,897.05
资产总计		73,511,376.04	79,309,847.0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10,000.00	11,21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198,326.62	4,266,057.69
应付账款	6	7,844,680.86	8,514,210.6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	-105,633.24	64,142.69
其他应付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247,374.24	24,054,411.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0,247,374.24	24,054,411.0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8	55,000,000.00	5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9	-1,735,998.20	255,436.02
股东权益合计		53,264,001.80	55,255,436.02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73,511,376.04	79,309,847.0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4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 营业成本	10	23,855,946.61	21,709,518.92
税金及附加	10	18,900,115.38	16,823,623.76
销售费用	11	53,318.66	37,883.91
管理费用	12	795,155.08	912,348.07
研发费用	13	3,152,556.29	3,090,561.52
财务费用	14	2,612,300.56	2,283,247.37
其中: 利息费用	14	383,934.86	549,205.10
利息收入	14	386,964.86	550,799.18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041,434.22	-1,987,350.81
加: 营业外收入		50,000.00	100,0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91,434.22	-1,887,350.81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1,434.22	-1,887,350.8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1,434.22	-1,887,350.8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91,434.22	-1,887,350.8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实收资本(股本)
	55,000,000.00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	-	-	-	-	-	-	-	-	-	-	-	-	-	-	255,436.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000,000.00	-	-	-	-	-	-	-	-	-	-	-	-	-	-	255,436.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	-	-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	-	-1,991,434.22
(二) 股东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1,991,434.2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55,000,000.00	-	-	-	-	-	-	-	-	-	-	-	-	-	-	-1,735,998.20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	-	-	-	-	-	-	-	-	-	-	-	-	-	-	53,264,001.8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	-	-	-	-	-	-	2,336,961.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57,336,961.59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194,174.76	-194,174.76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000,000.00	-	-	-	-	-	-2,142,786.83	57,142,786.8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887,350.81	-1,887,350.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887,350.81	-1,887,350.81
(二)股东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55,000,000.00	-	-	-	-	-	255,436.02	55,255,436.02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	-	-	-	-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401,897.93	28,982,673.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	10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51,897.93	29,082,673.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93,637.42	24,278,325.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06,826.28	3,527,049.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0,588.93	1,385,019.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919.37	2,588,927.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17,972.00	31,779,32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3,925.93	-2,696,650.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6,603.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06,603.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06,603.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3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0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00,000.00	1,1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6,964.86	550,799.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6,964.86	1,680,799.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6,964.86	1,349,200.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3,038.93	-2,654,052.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7,237.45	5,861,290.35	
	2,554,198.52	3,207,237.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91,434.22	-1,887,350.81
加: 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33.64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6,964.86	550,799.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00,753.80	-850,496.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4,678.26	10,888,832.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2,963.23	-11,210,193.65
其他		-194,17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3,925.93	-2,696,650.0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54,198.52	3,207,237.4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207,237.45	5,861,290.3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3,038.93	-2,654,052.9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概况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03 月 01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427122 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00 万元。

公司法人：汪洋

经营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荷坳社区长江埔路 70-2 号 101 之一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力元器件、电力设备新产品的研发设计。新能源技术开发与节能技术咨询服务、输变电系统业务、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智能化设计及咨询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制造；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机械设备租赁；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特种设备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高低压电力成套开关设备、继电保护及配网自动化装置、发电机配套设备、电力智能化设备、配电箱、控制柜、消防电气控制装置、母线槽、桥架、直流屏、中置柜、全绝缘全密封环网柜、箱式变电站、智能电缆分支箱、智能低压配电柜、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成套设备及运营平台、直流屏的生产加工、销售、上门维修及技术咨询。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及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七)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七) 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二维码
		11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的信用评级不高,历史上曾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较高,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不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八)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七)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50.00
4年以上	100.00

(九)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七)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政府款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备用金组合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及周转材料。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七) 6.金融工具减值。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4	5%	23.75%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设备	3	5%	31.67%
其他设备	3	5%	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



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



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七)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十八)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

销售商品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将商品交付指定的承运商或购货方并经签收时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提供服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提供的服务合同主要是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



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单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1 年以内的房屋、生产设备等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办公电子设备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注释 20 和 26。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摊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



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四、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追溯调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销售收入	13%、6%	一般纳税人
城市建设维护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个人所得税	由企业代扣代缴。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4,477.20	553,211.50
银行存款	2,339,721.32	2,654,025.95
合计	2,554,198.52	3,207,237.45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分析: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2,118,532.55	100%	30,563,210.81	100%
合计	32,118,532.55	100%	30,563,210.81	100%
减: 坏账准备	-	-	-	-
应收账款净额	32,118,532.55	100%	30,563,210.81	100%

3、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32,175,455.01		35,175,455.01	
合计	32,175,455.01		35,175,455.01	

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分析: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2,175,455.01	100%	35,175,455.01	100%
合计	32,175,455.01	100%	35,175,455.01	100%
减: 坏账准备	-	-	-	-
其他应收款净额	32,175,455.01	100%	35,175,455.01	100%

4、存货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净值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净值
原材料	1,980,105.39	-	1,980,105.39	5,073,796.21	-	5,073,796.21
半成品	3,209,187.52	-	3,209,187.52	3,816,250.50	-	3,816,250.50
合计	5,189,292.91	-	5,189,292.91	8,890,046.71	-	8,890,046.71

5、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净额	固定资产	净额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计	1,473,897.05		1,473,897.05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06,603.67	-	-	1,306,603.67



机器设备	282,051.28	-	-	282,051.28
运输工具	769,159.83	-	-	769,159.83
电子设备	266,481.74	-	-	266,481.74
合计	2,624,296.52	-	-	2,624,296.52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5,933.64	-	-	5,933.64
机器设备	282,051.28	-	-	282,051.28
运输工具	595,932.81	-	-	595,932.81
电子设备	266,481.74	-	-	266,481.74
合计	1,150,399.47	-	-	1,150,399.47
净值:	1,473,897.05			1,473,897.05

6、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结构分析: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844,680.86	100%	8,514,210.63	100%
合 计	7,844,680.86	100%	8,514,210.63	100%

7、应交税费

税 种	年初余额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年末余额
增值税	57,270.26	164,418.06	345,683.70	-123,995.38
教育费附加	1,718.11	13,242.92	10,370.50	4,590.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08.92	30,900.19	24,197.86	10,711.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45.40	8,828.64	6,913.68	3,060.3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	13,423.19	13,423.19	-
合 计	64,142.69	230,813.00	400,588.93	-105,633.24

8、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收资本	
	本位币 RMB	比例	本位币 RMB	比例
汪洋	6,050,000.00	11.00%	6,050,000.00	11.00%
王美丽	26,950,000.00	49.00%	26,950,000.00	49.00%
汪泽民	22,000,000.00	40.00%	22,000,000.00	40.00%
合计	55,000,000.00	100%	55,000,000.00	100%



9、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55,436.02	2,336,961.59
加：本期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		
重大会计差错追溯调整数		
其他调整因素		-194,174.76
本年初未分配利润	255,436.02	2,142,786.83
本年增加数	-1,991,434.22	-1,887,350.81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991,434.22	-1,887,350.81
其他增加		
本年减少数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35,998.20	255,436.02

10、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成本	23,855,946.61	100%	18,900,115.38	100%
合计	23,855,946.61	100%	18,900,115.38	100%

11、销售费用

项目	2024年度
业务招待费	112,600.00
办公费	25,845.50
差旅费	185,698.00
保险费	12,500.00
运输费	172,500.35
修理费	185,485.58
包装费	51,200.00
其他费用	49,325.65
合计	795,155.08

12、管理费用

项目	2024年度
工资薪酬	1,545,211.26
业务招待费	159,865.07



办公费	21,300.00
租赁费	672,000.00
诉讼费	30,000.00
差旅费	221,430.55
保险费	347,139.04
修理费	155,610.37
合计	<u>3,152,556.29</u>

13、研发费用

项目	2024年度
工资	1,514,818.75
材料	939,018.17
社保	100,313.64
其他费用	58,150.00
合计	<u>2,612,300.56</u>

14、财务费用

项目	2024年度
手续费	750.50
利息收入	-3,780.50
利息支出	386,964.86
合计	<u>383,934.86</u>

七、或有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企业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企业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企业无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企业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由本企业股东会批准报出。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03 月 01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427122 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00 万元。

公司法人：汪洋

经营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荷坳社区长江埔路 70-2 号 101 之一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力元器件、电力设备新产品的研发设计。新能源技术开发与节能技术咨询服务、输变电系统业务、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智能化设计及咨询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制造；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机械设备租赁；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特种设备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高低压电力成套开关设备、继电保护及配网自动化装置、发电机配套设备、电力智能化设备、配电箱、控制柜、消防电气控制装置、母线槽、桥架、直流屏、中置柜、全绝缘全密封环网柜、箱式变电站、智能电缆分支箱、智能低压配电柜、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成套设备及运营平台、直流屏的生产加工、销售、上门维修及技术咨询。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公司资产负债构成情况及生产经营情况

1、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73,511,376.04 元，其中：流动资产 72,037,478.99 元，占资产总额的 98.00%；非流动资产 1,473,897.05 元，占资产总额的 2.00%。负债总额为 20,247,374.24 元，其中：流动负债 20,247,374.24 元，占负债总额的 100%；非流动负债 0.00 元，占负债总额的 0.00%。

2、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 23,855,946.61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3,855,946.61 元；营业成本 18,900,115.38 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8,900,115.38 元。

3、公司本年度期间费用为 6,943,946.79 元，其中：销售费用 795,155.08 元，管理费用 3,152,556.29 元，研发费用 2,612,300.56 元，财务费用 383,934.86 元。

三、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1、公司本年度实现利润总额-1,991,434.22 元，净利润-1,991,434.22 元，未向股东分配利润。

四、公司资金增减情况

1、公司本年度实现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653,038.93 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634,676.43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为 0.00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为-5,287,715.36 元。

五、总结

公司于 2011 年成立。通过近些年的积累，已经形成了稳定的客户群体。同时，公司逐年加大研发，通过不断研发形成自己的核心技术产品及服务，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产品及服务，在市场上已形成了一定的竞争力。





营业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74229N

名 称 深圳正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操



成立日期 2005年07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62号一致药业小区深药大厦5栋828



2024年10月12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 经营范围内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 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信息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 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当年之日起两个月内, 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 企业应当按时按《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证书序号: 0021848

说 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 称： 深圳正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陈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62号一致药业小区深药大厦5栋828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30146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5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7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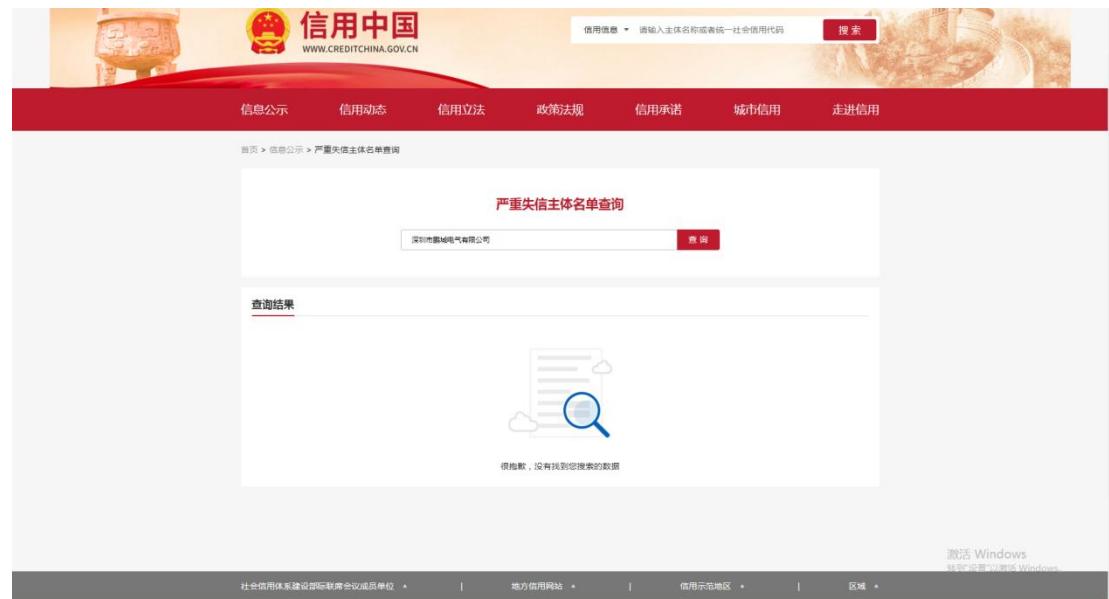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3. 投标人近 3 年内不存在以下情况：被列入信用中国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提供查询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Credit China (www.creditchina.gov.cn). The search bar at the top contains the text '深圳市德城电气有限公司'. Below the search bar, a red banner with the text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Query of Severe失信 Subject List) is displayed.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a search result for '深圳市德城电气有限公司', with the message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Sorry, no data found for your search).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China Execution Information Disclosure Network (www.court.gov.cn). The search bar at the top contains the text '深圳市德城电气有限公司'. Below the search bar, a red banner with the text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Announcement of失信被执行人(Natural Person)) and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Announcement of失信被执行人(Firm or Other Organization)) is displayed.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a search result for '深圳市德城电气有限公司', with the message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深圳市德城电气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No results found for 深圳市德城电气有限公司 in the nationwide search).

2.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五洲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2025年深圳迎宾馆第一配电房设施设备改造供应商招标的招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2、承诺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3、承诺按期签订施工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 7、严格把控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质量，杜绝不合格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使用于本工程。
- 8、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国家标准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投标人：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王一平（签字或盖私章）

2025年9月13日



3.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五洲国际酒店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2025 年深圳迎宾馆第一配电房设施设备改造供应商招标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王美丽	出资比 (49)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汪泽民	出资比 (40)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汪洋	出资比 (11)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如无相关情况, 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5.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5 年 9 月 1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企业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报告生成时间 2025/8/11 10:6:44

(报告内容仅供参考, 具体内容请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页面为准)

政府部门公示信息

照面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427122

企业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汪洋

注册资本: 5500.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1年03月01日

营业期限自: 2011年03月01日

营业期限至: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日期: 2025年01月23日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荷坳社区长江埔路70-2号101之一

经营范围: 电力元器件、电力设备新产品的研发设计。新能源技术开发与节能技术咨询服务、输变电系统业务、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智能化设计及咨询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制造;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机械设备租赁;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特种设备出租;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运输设备租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科技中介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销售代理;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高低压电力成套开关设备、继电保护及配网自动化装置、发电机配套设备、电力智能化设备、配电箱、控制柜、消防电气控制装置、母线槽、桥架、直流水屏、中置柜、全绝缘全密封环网柜、箱式变电站、智能电缆分支箱、智能低压配电柜、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成套设备及运营平台、直流水屏的生产加工、销售、上门维修及技术咨询。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以上信息仅供参考, 具体内容请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页面为准)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427122	· 企业名称：	深圳市鹏城电气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汪洋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成立日期：	2011年03月01日
· 注册资本：	55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5年08月20日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荷坳社区长江埔路70-2号101之一		
· 经营范围：	电力元器件、电力设备新产品的研发设计。新能源技术开发与节能技术咨询服务、输变电系统业务、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智能化设计及咨询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制造；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机械设备租赁；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特种设备出租；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运输设备租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科技中介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销售代理；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高低压电力成套开关设备、继电保护及配网自动化装置、发电机配套设备、电力智能化设备、配电箱、控制柜、消防电气控制装置、母线槽、桥架、直流屏、中置柜、全绝缘全密封环网柜、箱式变电站、智能电缆分支箱、智能低压配电柜、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成套设备及运营平台、直流屏的生产加工、销售、上门维修及技术咨询。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2011年03月01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汪泽民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	王美丽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3	汪洋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3条记录 共1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股东
股东
主要
已认
企业
疑化
最终
对外
控股
物信
间接
变更
企业
分支
总公
疑化
商监
政策

风险洞察

爱企查

企业风险

自身风险

关联风险

变更提醒

查看详情

股东信息

发生变更时提醒我

查看股权结构

持股比例

下载数据

爱企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日期
1	王美丽 大股东*	TA有2家企业 > 49% 持股详情 >	2,695万(元)	2020-12-31
2	汪泽民	TA有5家企业 > 40% 持股详情 >	2,200万(元)	2020-12-31
3	汪洋	TA有2家企业 > 11% 持股详情 >	605万(元)	2019-01-24

股权穿透图

爱企查

股权穿透图

爱企查

